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969



2024 年 度 報 告

目 錄

	頁次
公司概覽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董事會報告	27
企業管治報告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8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4
釋義	193
詞彙表	198



公司概覽

本集團為中國民辦高等教育的領先提供商之一。自2004年成立起，我們已在河南省經營四所學院／院校，在湖北省經營兩所院校並參與江蘇省一所院校的運營。本集團院校的在校生總數從2022/2023學年的103,277人增至2023/2024學年的103,301人。為把握發展機遇，本集團目前位於河南省的各學院／院校均已收購或正在收購更多土地及其他資源，以進一步擴大招生。本集團以就業為導向的課程注重培養學生實踐技能，以滿足中國經濟發展對就業需求的上升趨勢。

本集團的收入從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98.0百萬元增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631.5百萬元。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子文先生(主席)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薪酬委員會

霍珮鳴女士(主席)
蔣淑琴女士
劉子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金曉斌博士(主席)
(自2023年11月28日起調任為主席)
侯俊宇先生(自2023年11月28日起調任為成員)
霍珮鳴女士

公司秘書

余安妮女士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

侯俊宇先生
余安妮女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2座23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A座509單元
郵編：100033

開曼群島法律：
Walkers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15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註冊辦事處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北海東路66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鋪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丘分行
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文化東路569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中山南路148號

公司網站

<https://www.chunlaiedu.com>

股份代號

1969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收入	702,493	1,041,999	1,309,197	1,497,962	1,631,496
收入成本	(332,916)	(410,560)	(482,494)	(607,907)	(675,993)
毛利	369,577	631,439	826,703	890,055	955,503
除稅前利潤	148,205	609,951	555,451	688,175	786,91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41,332	606,925	552,260	684,393	778,171
經調整純利 ⁽¹⁾	173,186	396,109	537,630	673,227	789,883
利潤率					
毛利率	52.6%	60.6%	63.1%	59.4%	58.6%
經調整純利率 ⁽¹⁾	24.7%	38.0%	41.1%	44.9%	48.4%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3,325,399	4,492,955	4,754,364	4,997,088	5,248,388
流動資產	428,119	561,245	1,116,073	1,460,715	2,005,442
流動負債	1,810,469	2,215,211	2,883,954	2,448,150	2,849,450
流動（負債）淨額	(1,382,350)	(1,653,966)	(1,767,881)	(987,435)	(844,0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43,049	2,838,989	2,986,483	4,009,653	4,404,380
權益總額	1,441,449	2,059,444	2,615,690	3,275,659	3,883,903
非流動負債	501,600	779,545	370,793	733,994	520,47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1,943,049	2,838,989	2,986,483	4,009,653	4,404,380
節選主要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8,004	2,780,754	2,797,921	2,987,663	3,161,9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011	399,603	630,927	789,720	790,900
借款	1,793,011	2,368,232	2,392,639	2,171,622	2,248,190
遞延收入	5,666	8,329	6,622	3,831	1,833
合約負債	89,902	219,419	533,118	678,914	693,444
流動性					
資本負債比率 ⁽²⁾	124.4%	115.0%	91.4%	66.2%	57.9%

附註：

(1) 經調整純利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ii)外匯虧損／(收益)。有關本集團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2) 資本負債比率以有關財政年度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財務摘要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1,631,496	1,497,962	8.9%
毛利	955,503	890,055	7.4%
除稅前利潤	786,913	688,175	14.3%
年內利潤	778,171	684,393	13.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經調整純利 ¹	789,883	673,227	17.3%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ii)外匯虧損／(收益)。有關本集團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報告期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24元（相當於每股0.1港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053元（相當於每股0.058港元）），惟須待股東於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派付。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純利作為一項附加財務計量方法。本公司呈列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是由於本公司管理層通過使用此方法消除本公司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公司亦認為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為股東、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了附加資料，讓彼等以本集團管理層所採用的同樣方式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並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及同類公司的財務業績。然而，本公司呈列的經調整數據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方法相比。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中國的正規教育體系涵蓋從學前教育到中學、中等職業教育及高等教育的基礎教育。正規高等教育可進一步劃分為大專院校及大學。大專僅提供專科課程，而大學則可提供專科課程及本科課程。

中國民辦高等教育行業

自20世紀90年代初，中國的民辦高等教育行業因相關政府機構對民辦高等教育監管框架的大力發展而得以快速增長。隨著越來越多的學生選擇就讀民辦大學或學院而非公辦學校，近年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在校人數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總數不斷增長，而民辦高等教育的發展主要受到以下多項因素的推動，包括(i)中國政府的政策及舉措支持；(ii)居民收入及對高等教育需求的不斷增加；(iii)技術人才的市場需求不斷增長；及(iv)日益多元化及教育質量的增強。在該等因素的推動下，預期中國高等教育將會持續迅速增長，民辦高等教育的環境將維持其競爭力。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中國民辦高等教育的領先提供者之一。自2004年成立起，我們已在河南省經營四所學院／院校（即商丘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及安陽學院原陽校區），並在湖北省經營兩所院校（即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我們亦參與天平學院的運營。我們已於2021年5月完成收購荊州學院的舉辦者權益，且正在收購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我們認為我們具備進一步發展業務的強勁潛力，且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市場提供了許多市場機遇。

本集團旗下運營的學校緊緊圍繞應用型人才培养目標，重視並積極開展產教融合，加強校企合作，探索「多元化人才培养、創新實踐教育體系」，形成自己的特色和亮點。於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進行約1,100項校企合作。我們的合作模式包括實習與培訓、研發成果聯合轉化、訂單班聯合培養及專業與實驗室共建，該等模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我們的就業指導課程注重培養學生掌握實踐技能，以滿足中國經濟發展對就業需求不斷上升的趨勢。我們畢業生的高就業率體現了我們實踐性課程及培訓課程的成效。於2024年8月31日，我們高等教育課程畢業生的平均就業率約為93.5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學院

商丘學院

商丘學院位於中國河南省商丘市。商丘學院的前身為河南農業大學華豫學院，為我們於2004年與河南農業大學共同創辦。商丘學院目前開設53門本科專業、38門專升本專業、41門專科專業、13門五年一貫制大專專業及22門職業教育專業。商丘學院亦獲批就市場營銷、漢語言文學、經濟學、人力資源管理和國際經貿開設雙學士學位專業。於2023/2024學年，商丘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25,046人。

於2017年4月，商丘學院成立了春來學院，一項為期兩年的榮譽學位課程，旨在提升優秀學生的綜合和個性化教育水平。春來學院開設（其中包括）管理學、世界史、中國傳統文化概論、英語口語及藝術等相關課程。為提高入學者的競爭力，春來學院亦為學生提供準備研究生入學考試和公務員考試的課程。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位於中國河南省開封市，於2013年成立，作為商丘學院的下屬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目前提供20門本科專業、16門專升本專業、7門專科專業、4門五年一貫制大專專業及6門職業教育專業。於2023/2024學年，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15,170人。

安陽學院

安陽學院位於中國河南省安陽市。安陽學院的前身是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由安陽師範學院與安陽鋼鐵集團於2003年聯合創辦。安陽學院目前開設46門本科專業、34門專升本專業、39門專科專業、23門五年一貫制大專專業及14門職業教育專業。於2023/2024學年，安陽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28,738人。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

於2021年4月，我們成立了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目前開設19門本科專業、12門專科專業。於2023/2024學年，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的在校生總數為10,788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健康學院

健康學院位於中國湖北省咸寧市。健康學院緊扣國家「健康中國2030」和「老齡事業和產業」戰略發展需要，設置三系兩部，包括護理系、健康智能工程系、公共衛生系、基礎醫學部及公共教學部，並開設護理、助產、康復治療技術、口腔醫學技術、健康管理、康復工程技術等19個專業。於2023/2024學年，健康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6,805人。

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

荊州學院位於中國湖北省荊州市，目前提供38門本科專業、15門專升本專業及20門專科專業。於2023/2024學年，荊州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16,754人。

在校人數

下表載列我們院校於2022/2023學年及2023/2024學年的在校人數統計數據：

	以下學年在校人數 ⁽¹⁾		學生數量 變動	百分比變動 (概約)
	2023/2024	2022/2023		
商丘學院				
本科課程	9,521	9,698	-177	-1.8%
專升本課程	4,842	3,011	1,831	60.8%
專科課程 ⁽²⁾	5,631	10,632	-5,001	-47.0%
職業教育課程 ⁽³⁾	5,052	6,017	-965	-16.0%
學校小計	25,046	29,358	-4,312	-14.7%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本科課程	8,571	8,173	398	4.9%
專升本課程	4,746	4,163	583	14.0%
專科課程	1,117	4,938	-3,821	-77.4%
職業教育課程	736	780	-44	-5.6%
學校小計	15,170	18,054	-2,884	-16.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學年在校人數 ⁽¹⁾		學生數量 變動	百分比變動 (概約)
	2023/2024	2022/2023		
安陽學院				
本科課程	9,951	8,473	1,478	17.4%
專升本課程	5,764	5,851	-87	-1.5%
專科課程	8,307	10,525	-2,218	-21.1%
職業教育課程	4,716	5,481	-765	-14.0%
學校小計	28,738	30,330	-1,592	-5.2%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				
本科課程	7,354	7,343	11	0.1%
專升本課程	2,641	—	2,641	0.0%
專科課程	266	247	19	7.7%
職業教育課程	527	528	-1	-0.2%
學校小計	10,788	8,118	2,670	32.9%
健康學院				
專科課程	6,805	3,699	3,106	84.0%
學校小計	6,805	3,699	3,106	84.0%
荊州學院				
本科課程	7,476	6,998	478	6.8%
專升本課程	2,076	1,671	405	24.2%
專科課程	7,202	5,049	2,153	42.6%
學校小計	16,754	13,718	3,036	22.1%
學生人數合計	103,301	103,277	24	0.02%

附註：

- (1) 由於我們的學年通常於6月末或7月初結束，我們呈列了2022/2023學年及2023/2024學年截至6月30日的在校人數統計數據。
- (2) 包括(i)就讀專科課程的學生及(ii)就讀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最後三年課程的學生。
- (3) 包括(i)就讀職業教育課程的學生及(ii)就讀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前兩年課程的學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3/2024學年，在校學生人數由上一學年的103,277人略微增加0.02%至103,301人。在校學生增加主要是由於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荊州學院及健康學院的在校人數增加。通過加大努力及擴寬版圖，我們亦取得了預期效果，為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帶來堅實動力。

本集團相信，其院校之教育理念和完善的課程及其畢業生的高就業率使本集團得以吸引尋求通往良好就業機會之康莊大道的優秀學生。此外，我們優秀的教學團隊不論回首過往還是展望未來，亦擔任成就院校成功的重要角色。

天平學院

誠如上文所披露，我們亦參與目前位於江蘇省蘇州的天平學院的運營。自本集團於2019年下半年成功投標收購天平學院及訂立相關協議以來，本集團一直積極致力於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包括（其中包括）：(i) 學校搬遷至江蘇省南京新校址（規劃土地面積約900畝，規劃建築面積約530,000平方米）及在該校址上興建基礎設施及工程；(ii) 申請更改學校舉辦者。

於最後可行日期，市教育部門正在向省教育部門報告其將天平學院由蘇州遷往南京的社會穩定風險評估情況。一旦有關評估獲省教育部門批准，省教育部門將向教育部報告。一經獲得教育部批准，其將就運營南京新校區向本公司發出同意批復。

新校區的設立及校園搬遷工作預計將於2025年8月完成（2025年9月開始的2025/26學年的2025年新生將搬入南京校區），之後本公司將向教育部申請更改學校舉辦者。本次學校舉辦者變更將涉及（其中包括）向監管部門報送相關材料，對天平學院的資產、負債及權益進行審計以及由教育部委派的專家組對南京校區進行評估。倘評估結果合格，教育部將批准變更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並出具相關變更學校舉辦者證明。待學校舉辦者變更完成後，本公司將向教育部申請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本公司目前的目標是於2026年9月之前完成整個轉設過程。轉設完成後，天平學院將成為本集團的併表聯屬實體。

招生情況

我們以往的招生一直主要依靠口碑宣傳。我們相信在學生及其家長中，我們在中國提供優質教育服務方面聲譽良好。此外，經過逾19年的經營，我們已建立熱誠而活躍的校友團體，我們認為校友將幫助我們繼續吸引優秀學生。除來自校友網的推薦以外，我們採用各類宣傳及招生方式吸引學生並增加院校入學人數，例如宣講會、廣告和宣傳冊。

我們的招生努力及教育課程的質量和聲譽幫助我們在提供本科課程的學院取得了高入學率。例如，於2023/2024學年，我們五所提供本科課程的院校（即商丘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及荊州學院）的總入學率（定義為就讀本科課程的學生人數除以該課程錄取的學生人數）為94.4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教師

我們認為，經驗豐富且敬業盡職的教師隊伍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作為民辦學校經營者，我們可為符合我們招聘條件的合格教師提供更優厚激勵。教師是維持優質教育課程和服務及維護我們品牌和聲譽的關鍵因素。我們旨在繼續招聘在其各自教授的學科中表現卓越、對創新教學方法持開放態度且關心學生利益的教師。

訂立發展人工智能平台的合作協議

於2024年2月2日，學校舉辦者以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安陽學院的唯一舉辦者與北京引力互聯科技有限公司（「**引力互聯**」）（諮詢服務提供商，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訂立合作協議，據此，引力互聯同意就人工智能教育平台的設計及搭建向學校舉辦者提供若干諮詢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7日的公告。

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

本公司已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合資格證券名單，自2024年3月4日起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6日的公告。

與ICBC訂立戰略合作協議

於2024年4月2日，學校舉辦者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ICBC**」）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據此ICBC擬成為主要合作銀行之一，以滿足本集團的財務及業務需求，而ICBC應向學校舉辦者、本集團所運營的學校及天平學院提供各類金融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日的公告。

未來發展及前景

為持續增加入學學生總數，我們計劃獲取更多的土地使用權並建造新的教育及生活設施，倘若落實，我們擬自營運所得現金及外部借款撥資。我們認為，根據擴張計劃增加校園容量對於配合我們今後擴大招生的發展戰略而言至關重要。由於我們各學院通常要求學生住校，因此學院的招生人數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學生宿舍的容量。考慮到我們學生宿舍的性別差異及學生性別結構，目前的容量不足以大幅增加招生人數。我們預計將逐步增加學院容量以實現招生人數與校園利用率之間的合理平衡。我們認為，預計增加容量乃屬適當，且將使我們的學院持續發展。

我們認為，有鑒於我們在提供高質量民辦高等教育及行業聲譽方面的優良記錄，中國的教育部門將接受我們提高錄取名額的申請，前提是我們能夠證明我們擁有足夠的學校容量、充足的設施及可提供高質量的教育課程，而這些均對我們未來的擴張計劃至關重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於報告期，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1,631.5百萬元及毛利人民幣955.5百萬元。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58.6%，而2023年同期則為59.4%。

截至2024年8月31日及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分別為人民幣778.2百萬元及人民幣684.4百萬元。截至2024年8月31日及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為47.7%及45.7%。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789.9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6.7百萬元或17.3%。截至2024年8月31日及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48.4%及44.9%。經調整純利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平均學費增加。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98.0百萬元增加8.9%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631.5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學費增加。

商丘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1.4百萬元減少4.3%至報告期的人民幣384.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在校人數減少。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8百萬元減少7.7%至報告期的人民幣249.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在校人數減少。

安陽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7.5百萬元增加5.5%至報告期的人民幣430.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平均學費增加。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9百萬元增加34.3%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77.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校人數增多。

健康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3百萬元增加84.9%至報告期的人民幣96.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校人數增多。

荊州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4.2百萬元增加25.2%至報告期的人民幣293.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學生規模擴大。

整體而言，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至報告期，學費及住宿費收入分別增加9.4%及4.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7.9百萬元增加11.2%至報告期的人民幣676.0百萬元。就佔收入的百分比而言，收入成本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0.6%增加至報告期的41.4%。該收入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折舊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0.1百萬元增加7.4%至報告期的人民幣955.5百萬元，毛利率則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59.4%減少至報告期的58.6%。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1百萬元增加53.2%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28.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服務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18.1百萬元，而我們於報告期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7.8百萬元。與去年相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外匯虧損淨額。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23.1%至報告期的人民幣3.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招生宣傳廣告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4百萬元增加8.9%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90.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僱員薪酬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5百萬元減少23.1%至報告期的人民幣95.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借款利率下降。

稅項

我們於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8百萬元，而於報告期則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由於應稅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4.4百萬元增加13.7%至報告期的人民幣778.2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經調整純利

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3.2百萬元增加17.3%至報告期的人民幣789.9百萬元。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ii)外匯虧損／（收益）。於兩個年度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如下表所示：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778,171	684,393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3,391	5,576
外匯虧損／（收益）	8,321	(16,742)
經調整純利	789,883	673,227

流動性及資金和借款來源

於報告期，本公司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及外部借款撥付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截至2023年及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789.7百萬元及人民幣790.9百萬元。本公司通常將本集團的盈餘現金存入計息銀行賬戶及往來賬戶。

截至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撥付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支持本集團業務擴展的其他經常性開支。展望未來，通過綜合利用內部產生的現金、外部借款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將可以滿足本集團流動性需求。在校人數大幅減少，或我們的學費及住宿費水平大幅降低，或可以獲得的銀行貸款或其他融資大幅度減少，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年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57.9%，較2023年8月31日的66.2%減少8.3個百分點。該減少乃由於權益總額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任何價值佔本公司於2024年8月31日總資產5%或以上的對被投資公司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質押

1. 於2024年1月19日，安陽學院（作為受信人）與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陽分行（作為授信人（「**中原安陽**」））訂立授信額度協議（「**安陽授信額度協議**」），據此，中原安陽已同意向安陽學院提供本金最多為人民幣330.0百萬元之授信額度。在所提供的其他擔保中，安陽學院與中原安陽訂立權利質押協議，據此，安陽學院同意以中原安陽為受益人就其於安陽授信額度協議項下之負債質押其權利。
2. 於2024年1月19日，商丘學院（作為受信人）與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作為授信人（「**中原商丘**」））訂立授信額度協議（「**商丘授信額度協議**」），據此，中原商丘已同意向商丘學院提供本金最多為人民幣240.0百萬元之授信額度。在所提供的其他擔保中，商丘學院與中原商丘訂立應收賬款質押協議，據此，商丘學院同意以中原商丘為受益人就其於商丘授信額度協議項下之負債質押其應收賬款。
3. 於2024年5月21日，學校舉辦者（作為借款人）與中原商丘（作為貸款人）訂立人民幣營運資金貸款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據此，中原商丘已同意向學校舉辦者提供最多為人民幣90.0百萬元之定期貸款融資。在所提供的其他擔保中，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及健康學院各自以中原商丘為受益人就學校舉辦者於營運資金貸款協議項下之負債訂立應收賬款質押協議。

上述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及2024年5月21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貸款協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5日的公告所披露，學校舉辦者與天平學院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9月1日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天平學院分別發放最高人民幣450.0百萬元、人民幣520.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0百萬元的貸款。貸款的目的為建造新校區（包括收購相關土地使用權以及興建校園設施及設置教學設施設備）以及運營天平學院（包括設置教學設施設備），貸款的年利率為4.75%。貸款屬無抵押貸款，應於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後支付（詳情載於上文「天平學院」一段）。本集團利用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為貸款撥資。

其中，根據日期為2022年9月1日的貸款協議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人民幣150.0百萬元導致2023年4月3日天平學院尚未償還的本公司墊款總額超過資產比率的8%（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1)條）。於2024年8月31日，部分貸款金額已償還，未償還貸款為人民幣722.7百萬元。

本公司預期其將在其日常及一般運營過程中繼續向天平學院作出墊款，鑒於天平學院正在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詳情載於上文「天平學院」一段），本公司認為，向天平學院作出墊款以促進該轉設完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13、13.14、13.15條或第14章項下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或有負債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匯兌風險

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結算。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幣風險，此乃由於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和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及2024年8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4,750名及5,180名僱員。

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視乎業務需求而不時變動。僱員薪酬根據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釐定。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公司按中國法律法規要求為僱員參加多項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社保計劃，其中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社會保險及失業保險等。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根據有關計劃須為每名僱員繳納的金額乃根據僱員上一年度的實際薪資水平計算，且須遵從地方主管部門不時規定的最低及最高標準。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及各行政人員對本集團的貢獻審閱。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56.2百萬元（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30.8百萬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1月，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與澳大利亞精英教育學院訂立中外辦學合作協議，且安陽學院與新西蘭梅西大學訂立一份中外辦學合作協議，以此與該等機構建立深入的戰略合作關係，促進各方實現教育多元化及國際化的共同目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1日的公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33歲，於2017年11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2月12日起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直至2023年11月27日，其後留任提名委員會成員。侯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2020年9月25日辭任其職務。自2014年2月起，侯先生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主管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並作出本集團的重要決策。自2012年8月起，侯先生一直擔任商丘學院副院長，負責人事、財務和學生管理工作。自2013年2月起，侯先生亦擔任安陽學院副院長，負責招生及註冊、人事和學院財務工作。

侯先生在中國接受了中學教育，並自2008年10月至2012年6月就讀於薩塞克斯大學工商管理與經濟學本科課程。為接手管理本公司的運營，侯先生於2012年回到中國，自此，全心投入到本集團的發展與運營中，因此沒有完成薩塞克斯大學的本科課程。侯先生是蔣女士與侯董事長的兒子。

蔣淑琴女士，58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本集團成立之日起，蔣女士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執行董事，且自中國運營學校成立之日起一直擔任各中國運營學校的財務總監。蔣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日常管理及監管財務運營。蔣女士在教育行業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蔣女士在中國接受了高中教育。其為侯董事長的配偶、侯先生的母親及楊新忠先生配偶的姐姐。

張潔女士，55歲，自2019年4月30日起曾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直至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自2018年10月至2019年4月30日，張女士曾任學校舉辦者的副董事長。張女士本科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原武漢汽車工業大學），後獲得西安交通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1993年11月，入職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現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自1994年11月至1998年7月任會計科長及自1998年8月至2004年1月任會計室主任。自2004年2月，任職河南財經政法大學成功學院（現鄭州商學院），擔任籌備處主任，全面主持負責學校的籌建工作。2007年2月，擔任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現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副校長，分管財務、招生、就業、現代教育技術中心、實驗室建設及設備管理處及相關行政職能。2010年，全面負責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與鄭州大學脫鉤獨立轉設事宜並順利完成；2016年3月，負責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迎接教育部教學評估之教學條件建設工作並圓滿完成。從事民辦高等教育工作30年，具有豐富的民辦高等教育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55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侯董事長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其負責監督本集團企業發展及戰略規劃。侯董事長亦自2011年11月起擔任中國民辦教育協會的常務理事，並自2010年1月起至2015年1月擔任中國民辦教育協會高等教育委員會的理事。

侯董事長亦積極參與中國民政事務。具體而言，侯董事長於2012年12月至2017年12月期間擔任河南省第十二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侯董事長於2016年10月獲河南省教育廳評為「河南省民辦教育先進個人」。

侯董事長於2006年12月畢業於南開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11月獲得商丘學院副教授資格。侯董事長是蔣女士的配偶及侯先生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70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並自2023年11月28日起為提名委員會主席。金博士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金博士目前為上海時代經濟發展研究院院長，且一直擔任復旦大學的兼職導師、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的課程教授、上海財經大學的碩士生兼職導師、同濟大學的兼職教授、北京大學及中國社會科學院的特邀研究員以及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及Australian Securities Institute的訪問學者。

金博士於證券行業擁有逾21年的運營及管理經驗。金博士於1998年加入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83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837）上市的公司，並自1998年12月至2015年8月於海通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海通研究所所長、經紀業務總部總經理、海通總經理助理、併購融資部總經理、海通董事會秘書、海通投資銀行委員會副主任、海通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海通副總裁、海通吉禾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及海通新能源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金博士於2018年4月獲委任為上海愛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643）的全資附屬公司愛建（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金博士於1997年1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於1993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1988年7月獲得上海第二教育學院政教專業本科畢業證書。金博士自1996年12月至1999年7月任職於上海財經大學以金融博士後身份進行研究工作。金博士自1998年6月起獲上海財經大學認可為副研究員，並自2002年6月起一直為享有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金博士自1972年12月至1998年4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任職。其自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自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及自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分析師委員會副主任。其亦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的證券公司專業評價專家，亦自2013年11月至2015年11月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諮詢委員會委員。其為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文化傳媒行業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霍珮鳴女士，45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霍女士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霍女士在業務發展及招聘規劃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04年10月至2006年10月，霍女士擔任世服宏圖商務服務(北京)有限公司的經理，負責銷售、市場營銷、招聘及培訓。自2007年起至2019年，霍女士在一家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國際招聘公司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PAGE)的不同辦事處工作。自2007年4月至2009年10月，霍女士擔任東京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招聘顧問，負責規劃與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相關的招聘項目。自2009年12月至2012年9月，霍女士擔任上海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高級招聘顧問，負責規劃與會計及財務相關的招聘項目。自2012年11月至2014年8月，霍女士擔任香港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副總監，負責規劃該公司各行業領域(包括業務服務、信息技術、醫療、電子、製造及零售)的招聘項目。自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14日，霍女士擔任香港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人力資源部副董事，負責招聘顧問培訓計劃的設計及實施。自2019年4月29日起，霍女士獲委任為高力國際太平洋有限公司人事處副主任。

霍女士於2001年5月獲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的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劉子文先生，41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劉先生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劉先生在會計與財務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自2016年8月起，劉先生一直擔任凱晴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7年4月起，劉先生一直擔任挪寶能源控股(中國)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自2006年9月至2014年11月，劉先生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分行及上海分行)工作，負責審核。自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劉先生擔任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65))的首席會計官及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會計。

劉先生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成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的合夥人。劉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的市場營銷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楊新忠先生，55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自2013年9月起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副董事長，負責監督對外關係，協調整個組織的流程及運作。楊先生在教育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於2005年9月至2009年9月期間，楊先生在商丘學院擔任副校長一職。

自2010年3月至2013年8月，楊先生擔任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籌建負責人。自2013年9月至2014年9月，楊先生擔任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黨委書記。楊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河南師範大學，獲得漢語言文學專業的文學學士學位。楊先生為蔣女士的妹夫。

劉偉先生，44歲，於2022年10月獲委任本公司規劃建設部部長，負責本公司基建及網絡的規劃、建設和運營工作。於2018年2月12日委任本公司後勤保障運營部部長。劉先生在行政及後勤方面有逾19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任職於虞城城關鎮政府，於2005年9月至2006年3月期間，劉先生任職於商丘學院後勤處。自2006年4月至2013年3月，劉先生擔任商丘學院總務處處長。自2013年4月至2018年2月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後勤保障運營部總經理，負責監督一般業務支持服務。劉先生於2016年6月通過自學考試畢業於河南財經政法大學，獲得金融管理專業本科專業認證。

王傑先生，41歲，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後勤保障部部長，負責後勤保障相關工作。王先生於2006年畢業於河南農業大學，獲得林學專業農學學士學位；在教育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自2006年8月至2007年9月，王先生在商丘學院擔任思想政治輔導員，隨後於2007年9月至2008年2月期間擔任商丘學院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8年2月至2015年6月，王先生擔任商丘學院辦公室主任。除上述職位外，王先生於2012年12月至2018年2月擔任春來教育集團辦公室主任；2018年2月至2022年10月擔任本公司辦公室主任，負責監督日常一般辦公運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馬紹帥先生，40歲，自2022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運營服務部部長。於2019年6月至2022年10月擔任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2018年10月至2019年10月曾任學校舉辦者的後勤保障運營部副部長。本科就讀於河南大學，河南師範大學教育學碩士學位，副教授職稱。2011年8月入職商丘學院，2014年6月任商丘學院後勤處處長，2016年3月任商丘學院總務長，2017年至2019年擔任商丘學院副校長，負責學校後勤、資產、基建、保衛等管理工作，參與商丘學院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學合格評估工作並順利通過。2020年，參與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順利轉設為現荊州學院的工作。

豁澤春先生，43歲，中共黨員，農學碩士，副教授。於2020年獲委任為本公司教學促進辦公室主任，分管公司旗下各學校的教育教學工作、教學督導及質量監測評價工作。豁先生在教育教學方面有逾18年的經驗。2006年8月至2009年8月在公司旗下商丘學院擔任專業教師，隨後於2009年9月至2014年2月歷任擔任商丘學院風景園林學院黨總支副書記和教學副院長；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任學校舉辦者的教學促進辦公室主任兼任商丘學院教學促進辦公室主任；2015年3月至2017年5月兼任商丘學院紀委書記、工會主席；2017年5月至2019年12月兼任商丘學院黨委副書記、副校長，分管集團教學督導、質量監測及促進工作和商丘學院的黨建、紀委、工會及學生管理工作。豁先生於2018年獲評為副教授職稱，曾獲河南省教育廳「優秀教育管理人才」榮譽稱號，河南省民辦教育「優秀教師」榮譽稱號、及「河南省民辦教育先進個人」榮譽稱號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懷文女士，37歲，經濟學博士，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於2019年9月至2022年9月曾任本公司發展規劃部部長。彼歷任商丘學院教師、團委書記，安陽學院教師、學生處處長、黨委副書記兼副校長等職務。彼擁有較為豐富的高等教育行業工作經驗，參與了商丘學院轉設與本科教學合格評估，安陽學院轉設與本科教學合格評估，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設立，荊州學院轉設等工作。

盛一名先生，34歲，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盛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部及內部合規部之日常營運。盛先生亦自2019年9月起擔任天平學院總會計師。2012年9月至2018年6月，彼擔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並積累豐富的年度審計及上市相關經驗。自2015年6月至2016年2月，盛先生擔任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盛先生於2018年獲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及上海交通大學金融與商業管理研究生學位。盛先生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及執業律師。

史萬慶先生，38歲，自2022年10月起擔任學校舉辦者的辦公室主任。於2021年6月至2022年10月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後勤保障部副部長。分別於2012年7月、2015年7月獲河南師範大學工學學士、碩士學位，副教授職稱，目前攻讀南昌大學教育技術學博士學位，曾獲河南省文明教師，河南省教育廳優秀教育管理人才，河南省教育廳學術技術帶頭人，教育部高等學校國內訪問學者。2022年12月，當選政協第六屆商丘市委員會委員。

史先生於2008年3月起留校工作，2008年3月至2016年9月，歷任商丘學院校長辦公室辦事員、幹事、科員、副科長、科長、副主任、主任；2016年9月至2020年5月，歷任商丘學院辦公室主任、人事處處長、外事辦公室主任、黨委組織部部長；2020年5月至2022年10月，擔任商丘學院黨委副書記、副校長，負責學校組織、黨建、人事、外事、後勤、基建、資產、膳食、商業等管理工作，並至今任商丘學院黨委副書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信女士，38歲，中級會計師，高級管理會計師。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部部長，負責公司對外披露審計和公司內部審計工作。李女士於2009年畢業於鄭州大學，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在民辦高等教育行業擁有較為豐富的財務、審計工作經驗，自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先後於安陽工學院（北校區）、安陽學院從事會計專業教學工作，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擔任安陽學院財務處主管會計，期間作為公司上市組成員負責跟進審計對接和律師驗證工作，隨後於2018年10月至2023年1月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審計處處長，負責對外披露審計工作。

公司秘書

余安妮女士於2022年8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余女士曾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於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余女士現於多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公司秘書。余女士於英國哈德斯菲爾德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及於英國法律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士，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余女士亦持有香港公司治理公會頒發的從業者認可證書。

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一份年報刊發以來，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9頁至第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包括由其全資舉辦的院校（包括安陽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商丘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該等院校均於中國成立並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本集團亦參與天平學院（蘇州科技大學在江蘇省的一所獨立學院）的運營。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主要業務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分析、本集團日後可能的業務發展指標及本集團與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本集團賴以成功的持份者的主要關係）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年度報告的一部分。自財政年度末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事件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的「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頁。該摘要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及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主要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與師生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且本公司賴以成功的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改善僱員福利及促進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增長。本集團已採納環境政策以於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推行環保措施及慣例。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使用環保紙、設置回收箱及雙面打印及複印。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且本公司賴以成功的其他人士的重要關係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討論。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環境政策，並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實施進一步環保措施及慣例。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除本年度報告「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無法控制：

- 我們的運營及業務前景；

董事會報告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策略及實施該等策略的能力；
- 我們發展及管理運營及業務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增加學院在校人數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提高學費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提高設施使用率的能力；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及未來資本需求；
- 我們的未來一般及行政開支；
- 在（其中包括）資本、技術及技術人員（包括教學人員）方面的競爭力；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及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地區市場的監管及經營狀況的變動。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在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當局制定的與反貪污及欺詐行為有關的規則及條例。同時，本集團在整個營運過程中秉持高標準商業誠信。我們要求員工遵守我們的員工手冊及商業行為與道德、疏忽及貪污守則。我們亦對高級管理層及員工進行定期的在職合規培訓，以保持健康的企業文化，並提高其合規觀念及責任感。

反貪污政策由審核委員會不時檢討及更新，以符合與之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供其員工及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如客戶及供應商）在保密及匿名的情況下對有關本公司的任何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提出關切。我們的員工可以匿名向本公司報告任何疑似貪污事件。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現或確認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或整體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任何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和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於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載入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的持作自用物業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161.9百萬元。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約人民幣139,000元（2023年：無）。

已發行債權證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權掛鈎協議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報告期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24元（相當於每股0.1港元）（「建議末期股息」）（2023年：人民幣0.053元（相當於每股0.058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且以港元派付。所採納的兌換匯率為宣派末期股息前五個營業日（即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8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中間匯率（人民幣1元兌1.082港元）。有關建議股息將於2025年2月5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1月21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1月16日（星期四）至2025年1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舉行。

為釐定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1月7日（星期二）至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1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以作登記。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下，各董事將獲本公司以資產及利潤作彌償保證，確保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履職過程中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受損。

上述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已於報告期生效。本公司亦已投購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零元。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8月31日的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我們的學生。截至2023年及2024年8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收入的30%以下。截至2023年及2024年8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並無任何單一客戶佔我們收入的5%以上。

董事會報告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課本、制服、教學設備的供應商以及建設校園設施的建築公司。截至2023年及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99.2百萬元及人民幣235.6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採購總額的90.6%及96.9%。同期，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9.9百萬元及人民幣138.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採購總額的15.1%及56.8%。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最大供應商為我們聘請以建設校園設施的一家建築公司。

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於我們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貸款協議」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持續披露責任。

股份計劃

本公司有兩項現有股份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經並將繼續在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安排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第17章的規定（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因此，可就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為0。本公司各項股份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2018年8月9日起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後，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機會購買本公司所有權權益，並激勵該等人士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靈活留任、激勵、獎勵選定參與者並給予酬勞、補償及／或福利。

董事會報告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屬於以下任何類別參與者，且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等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包括為彼等設立的任何僱員福利信託的代名人及／或受託人）；及(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資業務夥伴、服務供應商。

可供授出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

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整體限額，無論何時不得超逾35,95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約3%。

於上市日期後，概無其他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因此，於2023年9月1日及2024年8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

鑑於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將相等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新股份數目。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20名參與者授出32,55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約2.71%）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各合資格參與者並無指定最高限額。

行使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翌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0年內結束，惟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前終止。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期可由董事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

接納購股權之付款

接納獲授的購股權時應繳付人民幣1.00元。

董事會報告

釐定行使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00001港元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價格。

剩餘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自2018年8月9日起計至2038年8月9日止20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14年。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向所有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有關報告期購股權變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於2023年						於2024年
承授人	於本集團職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歸屬期間	行使價	9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 已授出	於報告期間 已行使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	8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 起計20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 3至10年	0.00001港元	8,000,000	—	—	—	—	8,000,000	
蔣女士	執行董事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 起計20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 3至10年	0.00001港元	8,000,000	—	—	—	—	8,000,000	
侯先生	執行董事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 起計20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 3至10年	0.00001港元	6,000,000	—	—	—	—	6,000,000	
僱員承授人總數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 起計20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 3至10年	0.00001港元	11,550,000	—	—	—	1,000,000	10,550,000	
合計						33,550,000		—		1,000,000	32,550,000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4日通過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通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使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潤作出貢獻。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任何個人（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高級人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包括為彼等設立的任何僱員福利信託的代名人及／或受託人）均有資格收取獎勵。

可供授出之股份數目上限

如無股東進一步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股份總數（不包括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沒收的股份）不得超過84,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總面值的7%）（「股份獎勵計劃上限」）。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獎勵。因此，分別於2023年9月1日及2024年8月31日，84,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可能會發行最多84,000,000股新股份。

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獎勵。因此，於最後可行日期，84,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的7%）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發行。

參與者可獲股份之數目上限

除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或《上市規則》另有限制者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的未歸屬股份的總數並無限制。

董事會報告

歸屬期

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董事會或其代表可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不時釐定待歸屬獎勵的相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

倘本公司控制權因合併、以計劃或發售方式進行私有化而發生變化，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將獎勵歸屬日期提前至較早日期。

接受獎勵時付款

董事會或其代表可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不時根據一切適用法律決定該等獎勵的條款及條件。

剩餘有效期

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須為10年（該期間後不會授出獎勵），惟其後為歸屬於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授出的該等未歸屬股份或可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規定而繼續生效。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4年。

酬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中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並基於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股份數目 ⁽⁴⁾	於本公司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春來投資 ⁽²⁾	900,000,000(L)	75.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不適用		
	授出的購股權		6,000,000(L)	0.50%
侯董事長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不適用		
	授出的購股權		8,000,000(L)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L)	0.67%
蔣女士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不適用		
	授出的購股權		8,000,000(L)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L)	0.67%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24年8月31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200,000,000股股份計算。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 (2)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會報告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已發行股本／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註冊股本／於相聯法團的 開辦資金金額	
侯先生	實益擁有人	春來投資	1美元	100.00%
	實益擁有人	中國控股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00%
	實益擁有人 ⁽¹⁾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113,740,000元	100.00%
侯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33,780,000元	29.70%
蔣女士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33,780,000元	29.70%

附註：

- (1) 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由侯先生持有69.3%（即人民幣78,820,000元）、侯董事長持有19.8%（即人民幣22,520,000元）、蔣女士持有9.9%（即人民幣11,260,000元）及中國控股公司持有1%（即人民幣1,140,000元）。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同意侯先生將實際擁有由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持有的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
- (2)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8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並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董事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8月31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³⁾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春來投資 ⁽²⁾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L)	75.00%
Xiang R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6,037,000(L)	5.50%

附註：

- (1) 百分比乃基於2024年8月31日已發行的1,20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計算。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 (2)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2024年8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自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之日起計三年，並於後續三年期間自動續任（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適時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有效期為三年，並於後續三年期間自動續任（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適時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或期末，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有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有權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董事或彼等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亦無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此類權利。

董事退休福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或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的其他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2023年：無）。

董事離職福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2023年：無）。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於報告期內，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已付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的代價（2023年：無）。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報告期內，概無以董事、其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2023年：無）。

董事會報告

控股股東及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或任何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已審閱控股股東所提供的資料並信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於整個報告期內並無利益衝突。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同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訂立任何重大合同。

管理合同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合同。

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關連人士訂立若干持續協議及安排，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下文載列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詳情。

董事會報告

合同安排

合同安排的理由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或者有關政府部門執行該等法律法規一般禁止或限制中國民辦教育行業的外資擁有權，故我們目前通過併表聯屬實體在中國經營民辦教育業務。目前，根據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質要求外，高等教育機構的經營被限制在中外合作辦學擁有權範圍內。此外，除極少數例外情況外，政府實際上不會就民辦教育行業的中外合作辦學擁有權出具批文。我們通過合同安排能夠對併表聯屬實體行使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而我們也為達成業務目標及降低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而嚴謹制定該等安排。

為遵守上述中國法律法規，同時推進我們進軍國際資本市場及對我們的所有業務維持有效控制，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外商獨資企業、與（其中包括）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訂立共同構成合同安排的各项協議，據此，併表聯屬實體業務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將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以併表聯屬實體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的方式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同安排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本集團的法律結構及業務運作的基礎，該等交易已在：(i)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及(iii)根據各自協議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認為合同安排涉及下列風險。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43頁至第50頁。

- 倘中國政府裁定，用於設立我們中國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嚴重處罰，繼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新頒佈的中國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我們現有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存在不確定性。
- 就控制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而言，合同安排的效果可能不及直接擁有權。
-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的實益擁有人或會與我們有利益衝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 我們行使選擇權收購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或會受到若干限制，且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
- 倘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或其各自股東或舉辦者未能依照合同安排履行彼等的責任，可能招致額外費用及須我們動用大量資源以執行該等安排，令我們暫時或永久失去對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控制或無法取得其主要收入來源。
- 合同安排可能受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限制，且或須繳納額外稅款，繼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 閣下投資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根據中國法律，合同安排的若干條款未必可執行。
- 根據中國法律，學校舉辦者為民辦非企業單位的，其舉辦者權益不能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進行質押。我們的合同安排施行未必達到與典型合同安排（學校舉辦者為企業，其股本權益受股權質押安排規限）相同保障水平的替代安排。
- 我們依賴外商獨資企業的股息及其他款項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任何對外商獨資企業向我們派付股息能力的限制均可能對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
- 倘任何併表聯屬實體進入清盤或清算程序，我們可能失去使用若干重要資產的能力，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以及對我們產生收入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執行中的合同安排

於2024年8月31日執行中的合同安排如下：

- (a) 荊州學院簽立日期為2021年6月1日的承受函，其簽署是(h)項中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的要求，以及據此，荊州學院成為中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實體；
- (b) 健康學院簽立日期為2020年6月9日的承受函，其簽署是(h)項中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的要求，以及據此，健康學院成為中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實體；
- (c) 湖北春來教育簽立日期為2018年11月7日的承受函，其簽署是(h)項中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的要求，以及據此，湖北春來教育成為中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實體；
- (d) 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以中國控股公司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中國控股公司（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中國控股公司（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所有有關學校舉辦者的權利；

董事會報告

- (e) 中國控股公司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中國控股公司所有有關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權利；
- (f) 侯先生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侯先生所有有關中國控股公司的權利；
- (g) 學校舉辦者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學校舉辦者所有有關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權利；
- (h) (i)外商獨資企業、(ii)中國控股公司、(iii)中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實體（如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中所述），包括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該名單將根據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不時更新以包括由中國控股公司投資及控制（包括通過合同安排）的實體（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控股公司及學校舉辦者直接或間接持有50%以上投資權益的公司、學校及相關實體）（(ii)及(iii)統稱為「**併表聯屬實體**」），及(iv)侯先生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向併表聯屬實體提供獨家企業管理諮詢、教育管理諮詢、知識產權許可及技術和業務支持，作為回報，併表聯屬實體應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
- (i) 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侯董事長、蔣先生、中國控股公司及學校舉辦者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授予獨家購買權，可購買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中任何一方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
- (j) 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及中國控股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侯先生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將其擁有的中國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質押給外商獨資企業；
- (k) 外商獨資企業、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商丘學院**」）、安陽學院（連同商丘學院統稱為「**學校**」）及學校舉辦者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應收賬款質押協議，據此，學校舉辦者及學校同意（其中包括）向外商獨資企業設立第一順位質押，以(i)學校學費及住宿費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應收賬款；(ii)租賃學校物業產生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債權；(iii)提供學校服務產生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債權；及(iv)學校舉辦者因出售、讓與、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持有的學校舉辦者權益而從第三方收取的相應款項作為質押。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內，合同安排概無重大變化，亦概無終止合同安排，而當導致採納合同安排的各项限制解除時亦無發生任何未能終止合同安排的情況。

合同安排須遵守的除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之規定

所有合同安排須受招股章程第183頁至第190頁所載限制規限。

本公司採取的緩解行動

本公司管理層與侯先生及外部法律顧問及顧問密切協作，監察中國法律法規的監管環境及發展，以緩解合同安排相關風險。

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及資產

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稅前利潤及資產總值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 8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8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631,496	1,497,962
稅前利潤	819,390	698,550
	於2024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6,221,226	6,132,635

於報告期內，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及稅前利潤約為本集團收入及稅前利潤的100%（2023年：100%）及100%（2023年：100%）。

於2024年8月31日，合同安排項下的資產總值約為本集團資產總值的86%（2023年：95%）。

關連人士

侯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我們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聯交所豁免

聯交所豁免本公司(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就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的訂立年度上限的規定。

年度審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同安排並確認：(i)報告期內所進行的交易乃遵照合同安排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併表聯屬實體產生的利潤大部分由外商獨資企業保留；(ii)報告期內併表聯屬實體並未向其權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iii)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併表聯屬實體之間並無訂立、重續或重訂任何新合同；及(iv)合同安排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年度審閱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中匯安達已根據《上市規則》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本集團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得出的結論，並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宜。

中匯安達已於致董事會的函件中確認，就於報告期內訂立或存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a) 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b) 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合同安排中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或存續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要求。

董事會報告

資質要求

於2019年3月15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該法於2020年1月1日施行。於2019年12月26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於2020年1月1日施行。《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取代規管中國外商投資的三部現有法律，即《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以及其實施細則及附屬法規。《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體現了中國預期的監管趨勢，即根據現行國際慣例和立法力求統一國內外投資的企業法律規定，合理化外商投資監管制度。

儘管《外商投資法》沒有明確將合同安排分類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其「《外商投資》」定義項下包含一條總括性條款，涵蓋外商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於中國作出的投資，而並無詳細說明「其他方式」的涵義。《實施條例》亦並未提及外商投資是否包括合同安排。因此，《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仍然為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頒佈條文，將合同安排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留有空間。鑒於《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相對較新，因此在詮釋及實施方面仍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相信，任何評估《外商投資法》將對合同安排及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潛在影響的嘗試均為時過早。董事會將持續監控任何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就合同安排頒佈的條文，並尋求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指引，以確保始終遵守中國的所有有關規則及法規。

資質要求的最新情況

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中外合作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具備相關資質及較高辦學質量（「資質要求」）的外國教育機構。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總投資的外國部份應低於50%（「外資擁有權限制」），且中外合作企業中內資方應佔主導地位（「外資控制權限制」）。

基於(a)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天平學院的校長及其他首席執行官均為中國公民；及(b)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及天平學院的代表或董事均由中國實體委任，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及天平學院完全遵守上文外資控制權限制所述規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目前尚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就外國投資者為向有關教育部門證明已符合資質要求而須符合的特定標準（例如經驗年期及於外國司法管轄區的擁有權形式及範圍）提出明確指引或解釋。

董事會報告

就遵守資質要求所作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正在執行一項旨在擴大我們海外教育營運的業務計劃。本集團認為，該業務計劃代表我們的承諾及為證明我們符合資質要求所作出有意義的努力。

此外，本集團正在以各種潛在合作形式與若干經驗豐富及聲譽卓著的海外教育服務供應商溝通或磋商，包括但不限於擴大我們學校的海外網絡。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中國春來教育（香港）有限公司將擔任我們海外業務的主要控制中心，並將負責（其中包括）：

1. 磋商及簽立國際業務合作合同，例如與外國教育機構合作組織國際班或課程的合同；
2. 適時投資或收購海外教育業務；
3. 持有海外知識產權，並許可國際合夥人使用該等知識產權；及
4. 在中國境外招募及聘用海外教育業務專業人員及顧問。

監管更新資料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2016年決定（即《關於修改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並於2017年9月1日生效。2016年決定對《民辦教育促進法》進行了若干修訂。根據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之學校舉辦者可選擇將學校設立為非營利性或營利性實體，但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只能設立為非營利性實體。

根據2016年決定，選擇重新登記為營利性學校的民辦學校須執行財務結算程序、確定財產所有權、支付相關稅項及費用以及重新申請登記。有關現有民辦學校進行登記的具體登記規定須由省政府頒佈。根據河南省實施意見，河南省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應於2022年底前完成重新登記程序。儘管頒佈了河南省實施意見、湖北省實施意見、江蘇省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及江蘇省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細則，河南省、湖北省及江蘇省重新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的具體規定、政策及程序仍不明確。我們無法量化2016年決定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的影響。

截至2024年8月31日，並無有關本集團重新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須提供的更新資料。

董事會報告

《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民辦教育條例》」)由國務院於2004年3月5日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主要實施條例首次發佈。於2016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修訂後，國務院著手修訂《民辦教育條例》。於2021年5月14日，國務院頒佈修訂後的2021年《民辦教育條例》，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修訂後的2021年《民辦教育條例》規定：

- (i) 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收取費用、開展活動的資金往來，應當使用在有關主管部門備案的賬戶；營利性民辦學校收入應當全部納入學校開設的銀行結算賬戶；
- (ii) 實施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利益關聯方進行交易；其他民辦學校與利益關聯方進行交易的，應當遵循公開、公平、公允的原則，合理定價、規範決策；
- (iii) 實施學歷教育的營利性學校的註冊資本應與學校類型、層次和辦學規模相適應；
- (iv) 舉辦及／或實際控制多所民辦學校的，舉辦者或者實際控制人應當具備與其所開展辦學活動相適應的充足資源與能力，並對所舉辦民辦學校承擔管理和監督職責；及
- (v) 「現有民辦學校」的舉辦者變更的，可以根據其依法享有的合法權益與繼任舉辦者協議約定變更收益；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發生變更的，應當向政府有關部門備案並公告。

不合規事項的更新資料

樓宇

截至2024年8月31日，我們擁有總建築面積約0.86百萬平方米的樓宇。我們大部分的樓宇均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主要原因在於其建設未完全符合中國的適用規則及法規。我們開始建設該等樓宇時，所用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證仍在申請當中，原因在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相關地方部門認可該做法，且符合地方政策。

為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符合相關規定，我們正在積極聯絡相關政府部門。截至2024年8月31日，我們正在申請違規建築的相關建設用地規劃許可及建設工程規劃許可。

我們認為，有關樓宇的不合規問題不會對我們的整體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承諾其將及時糾正所有違規事項，並將於本公司其後的中期及年度報告中更新糾正違規事件之進展。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之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4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13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89.8百萬元（相當於約552.6百萬港元）。於報告期內，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明細符合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意向，詳情載列如下：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9月1日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 使用的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 8月31日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取得土地使用權以及就我們現有的學校修建				
教學及生活設施	244.9	18.0	18.0	0.0
收購中國其他大學或與其合作	146.9	0.0	0.0	0.0
償還貸款	49.0	0.0	0.0	0.0
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49.0	0.0	0.0	0.0
總計	489.8	18.0	18.0	0.0

於2024年8月31日，全球發售的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均已悉數動用。

董事會報告

財政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財政管理政策，以(i)確保妥善有效收回及調配本集團的資金，以防出現重大現金短缺而可能中斷本集團日常業務運營的情況；及(ii)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支付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行政開支。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一直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核數師。本集團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有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連任。在過去三年中，本集團的核數師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侯春來先生
董事長

香港
2024年11月29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達成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對於提供本集團保障股東利益的框架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度而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至關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均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七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組成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9頁至第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蔣女士為侯董事長的配偶及侯先生的母親。侯先生為侯董事長及蔣女士的兒子。除披露者外，董事會概無成員互有關聯。

主席及行政總裁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0年9月25日，主席的職位由侯董事長擔任，而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侯先生擔任。張潔女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以取代侯先生之職務，於2020年9月2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刻生效。主席負責領導並為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能力負責。行政總裁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整體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兩者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

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約每季度一次，且須有大多數董事（以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內，已召開4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預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於各財政年度召開至少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度一次。

本公司就所有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發出不少於14天的通知，以給予全體董事出席定期會議及將相關事項納入定期會議議程的機會。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會發出合理的通知。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會於舉行會議前最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文件並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有關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案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董事以徵求意見。會議記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備存，並分發副本予全體董事以供參考及記錄。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供董事查閱。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一次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董事出席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報告期內出席／召開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4/4	-/-	-/-	2/2	1/1
蔣淑琴女士	4/4	-/-	2/2	-/-	1/1
張潔女士	4/4	-/-	-/-	-/-	1/1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2/4	2/2	-/-	2/2	1/1
霍珮鳴女士	2/4	2/2	2/2	2/2	1/1
劉子文先生	2/4	2/2	2/2	-/-	1/1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於報告期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始終遵守第3.10(1)條、第3.10(2)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即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各董事屬獨立。

本公司已設立多項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讓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藉此以公開坦誠的方式及（於情況需要時）以保密方式表達其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客觀判斷，通過正式和非正式渠道向董事會提出建設性建議，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和決策力。於報告期間內，董事會已檢討有關機制的實施及成效，並每年進行一次檢討。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合同初始期限將自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當日開始持續三年或直至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並自動重續連續三年（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一方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

企業管治報告

以終止為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其委任函日期起為期三年，並自動重續連續三年（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一方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若人數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因此，蔣女士、侯董事長及劉子文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為本公司主要決策機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並負責監管整體營運、業務發展、財務、市場推廣及經營。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各委員會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呈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按照適用準則審核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審批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子文先生、金曉斌博士及霍珮鳴女士）組成。劉子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3(e)(i)條及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閱（其中包括）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4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內的財務呈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呈報部門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部門的成效，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客觀性及有效性、工作範圍及續聘、持續關連交易、反貪污及舉報政策。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應付予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的條款，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如因喪失或終止其職位或委任而應付的補償），以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蔣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霍珮鳴女士及劉子文先生）組成。霍珮鳴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旨在(i)審閱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及年度董事袍金；(ii)評估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審閱其薪酬政策及待遇，審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並就上述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於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作出任何授出，因此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並無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該兩項股份計劃的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應付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報告期內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按等級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人民幣元）	人數
1,000,001至1,500,000	1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多元化，並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金曉斌博士及霍珮鳴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即侯先生）組成。金曉斌博士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旨在檢討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多元化以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本公司董事會的繼任及本公司於2024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資格。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明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包括甄選標準及董事會成員繼任規劃考慮事項。

提名政策旨在：

1. 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
2. 確保董事會維持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角度的平衡；及
3. 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於董事會層面適當的領導角色。

提名程序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下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ii) 倘過程產生一名或多名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名候選人的證明材料審查（如適用）排列彼等的優先次序。
- (iii)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iv)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下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企業文化

我們的教育理念圍繞著道德品質發展和個人成長的原則。我們致力於科學進步，褒贊創新改革，同時依法治教。

我們旨在實現實質發展、創新發展及特色發展，不斷專注於提高人才培養質量和社會服務能力。

我們立足於我們的教育願景，尋求賦予個人權力，改善家庭福祉並為改善社會作出貢獻。通過我們堅定不移的奉獻精神，我們旨在通過教育產生積極影響並推動社會進步。

董事會密切監察企業管治常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實施情況，並每年檢討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的實施、績效及報告，以確保我們的企業管治與企業文化保持一致。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每年檢討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成效。

本公司認可及擁護保有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好處並認為於董事會層面達致多元化對達成其戰略目標及實現其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在構思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包括區域及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多元化角度**」）。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召開會議，討論並商議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董事會或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如適用）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如適用）的多元化角度及／或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合適的任何人士參選，而在衡量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時，以下各項標準將會作為參考。

- 聲譽及誠信；
- 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的經驗；
- 履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如適用）職責所作出的承諾；及
- 董事會成員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十八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與董事會其他成員的關係及服務任期以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個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員工隊伍（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3 (42.9%)	4 (57.1%)
高級管理層	2 (22.2%)	7 (77.8%)
其他員工	2,950 (57.0%)	2,221 (43.0%)
整體員工隊伍	2,952 (57.0%)	2,228 (43.0%)

董事會目前有三名女性董事，因此認為已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我們將繼續努力提高女性的代表性，並參考股東的預期以及推薦的最佳慣例，在員工隊伍中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我們亦將確保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實現性別多元化，並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以便我們在不久的將來儲備女性高級管理層及潛在董事會繼任者。

本公司為我們認為具備與我們的經營及業務相適應的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提供全方位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營運、管理、會計與財務、法律與合規以及研究與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職能。

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規定的情況。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知識與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可不時及視情況需要提供有關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新書面培訓材料。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報告期財務報表的職責。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了解作為董事的職責和本公司的經營、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的入職介紹，確保新任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了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所載的知識與技能。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發出有關主題的閱讀材料。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於報告期內所接受培訓的記錄。於報告期內，各董事獲得持續專業發展的主要方法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參與課程／講座／會議	閱讀書籍／雜誌／文章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	✓
蔣淑琴女士	✓	✓
張潔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	✓
霍珮鳴女士	✓	✓
劉子文先生	✓	✓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本公司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擬定就宣派及派付股東股息時所採用的原則及方針。

董事會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應考慮本集團的下列因素：

- 過往財務業績；
- 過往及預測現金流量；
- 業務情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
- 股東權益；
- 對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包括合約限制，即來自與融資有關的協議）；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的職責及薪酬

本公司已委聘中匯安達為報告期之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就其於財務報表的申報職責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33頁至第19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載列本公司就中匯安達於報告期內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費用的詳情：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核數服務	1,827
非核數服務：	
中期審閱服務	583
總計	2,410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其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董事會已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責任（與相關權力）授予審核委員會，而審核委員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且於報告期內，管理層已對該等系統的有效性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確認。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間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認為該系統有效及充分。董事會每年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成立內部控制部門及維持內部審核功能。各學校已指定相關人員負責識別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事宜，並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任何結果及後續行動。本集團各學校均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並向內部控制團隊報告任何風險或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亦成立了投資委員會作為其內部控制措施的一部分，行使獲董事會授予的權力以處理有關本公司投資方面的任何問題或事宜。投資委員會向本集團的投資事宜提供額外的監管及專業協助，並定期向董事會全體匯報。投資委員會亦不時檢討投資表現，並就本公司資金（包括盈餘資金、未指定特定用途的資金或指定用於特定用途但無須立即使用的資金）之用途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用途旨在提高本公司的投資回報、保留本公司資金的價值及／

企業管治報告

或實現資本增值。投資委員會目前由侯先生（執行董事）、劉子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金曉斌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投資委員會亦正物色擁有豐富投資及金融經驗的合適人選，以支持投資委員會的擬定職能。

本集團已採用信息披露政策，當中載有關於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全面指引。董事會負責監察及落實信息披露政策的程序要求。發佈內幕消息須經董事會審查。除非獲董事會授權，否則本集團僱員不得向任何外部人士傳播有關本集團的內幕消息，亦不得回應媒體或市場投機活動以致可能對股份於市場的交易價格或成交量造成重大影響。

公司秘書

余安妮女士（「余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余女士曾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執行董事侯先生為余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於報告期內，余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

余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可由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該要求中所闡明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在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於該等遞呈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該等大會，請求人本身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大會，且因董事會失職而導致的由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請求人進行補償。請求人可根據本細則要求於股東大會的議程中增加決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改及修訂），概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上段所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聯繫方式

股東可致函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向本公司董事會寄送書面查詢。

聯繫方式

地址：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北海東路66號

郵箱：IR@chunlaiedu.com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建立了與投資者有效溝通的渠道，本著公開、公平的原則，以積極、主動的態度，合規開展投資者關係維護工作。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竭力維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企業溝通、其網站、股東查詢、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代表，如適合）將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解答疑問。

作為定期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已檢討報告期間的股東溝通政策，並認為該等政策有效並已充分實施，此乃基於該等政策有利於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查閱及取得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資料，並與董事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溝通。

章程文件變動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動。本公司經更新的組織章程細則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unlaiedu.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目錄

1.	關於本報告	66
2.	關於春來教育	67
2.1	集團概況	68
2.2	獎項與榮譽	69
3.	可持續發展管治	72
3.1	董事會聲明	72
3.2	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	72
3.3	企業可持續政策	74
3.4	與利益相關方溝通	75
3.5	重要性評估	77
4.	卓越教育服務	79
4.1	健康安全保障	79
4.2	高質教學工作	85
4.3	師品師風培育	89
4.4	優秀就業引導	90
5.	夯實合規管理	93
5.1	全方位風險管理	93
5.2	反腐倡廉工作	94
5.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	96
5.4	供應鏈管理	97
5.5	保護智慧資產	99
6.	支持員工發展	100
6.1	完善僱傭管理	100
6.2	員工關懷與支持	104
6.3	注重人才培養	105
7.	倡導環保	109
7.1	減緩氣候變化	110
7.2	優化資源使用	113
7.3	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	116
7.4	排放物管理	118
7.5	推進環境保護	119
8.	積極回饋社會	122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124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12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春來教育」）及其附屬公司（下稱「本集團」或「我們」），欣然發佈第七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下稱「ESG報告」或「本報告」），闡述我們在環境、社會與管治（或稱「ESG」）領域的戰略方針、目標設定及實施舉措，全面披露我們的ESG理念與實踐，展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藍圖。

報告準則

本報告遵循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製，涵蓋的內容已符合《指引》中強制披露規定（包括管治架構、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及匯報範圍）及「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

我們建議將本報告與年度報告中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結合閱讀，以便全方位掌握本集團的ESG表現和整體治理情況。

匯報原則：

- | | |
|-----|---|
| 重要性 | 本報告遵循聯交所重要性原則規定，已識別及於報告中披露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重要議題識別過程及重要議題矩陣，以及重要利益相關方的描述及利益相關方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
| 量化 | 本報告中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釋義中進行說明。 |
| 平衡 |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
| 一致性 | 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與去年保持一致。如有變更，將於報告中清楚說明。 |

報告範圍

本報告詳細闡述本集團在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下稱「本年度」或「報告期」）期間，與核心業務相關的可持續發展成果及企業社會責任的履行情況。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涵蓋了春來教育直接控制的各項業務，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收集則包括了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荊州學院以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語言

本報告以繁體中文和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有歧義，請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

報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4年11月29日獲董事會通過。

報告回饋

我們非常重視您對此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作出聯繫：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北海東路66號

電郵：IR@chunlaiedu.com

數據來源及可靠性聲明

本報告中披露的所有數據和案例均源自本集團內部文件、統計報告及相關公開資料。本集團承諾，本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含任何虛假陳述、誤導性信息或重大遺漏，並對此承擔責任。

2. 關於春來教育

本集團成立於2004年，本集團旗下現有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商丘學院開封校區）、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荊州學院、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合作辦學）、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等學校。2018年9月，本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春來教育始終秉持「以人為本，德育為先，能力為重，質量為根，傳承創新，服務社會，追求卓越」的辦學理念，全面實施「質量立校、人才強校、特色興校、依法治校」的發展戰略，聚教壇良師，務本求道，致力於打造享譽中外的民辦教育品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 集團概況

辦學二十多年來，我們滿懷着對教育事業的熱忱，在黨和國家的政策支持及各級黨委政府的關懷下，我們的辦學實力、辦學水平不斷提升，辦學特色和辦學成效進一步彰顯。本集團及旗下高校多次獲得品牌影響力教育集團、中國最具影響力的民辦學校、中國民辦教育30強、民辦教育辦學先進單位、高等教育教學工作先進集體、文明學校、中國最具品牌價值獨立學院、最美大學校園等諸多讚譽。

春來教育堅持「以立德樹人為根本，堅持科學發展，堅持改革創新，堅持依法治教，走內涵發展、創新發展、特色發展之路，不斷提高人才培養質量和社會服務能力」的教育理念，以「成就自我改善家庭服務社會」為教育願景，形成「依法治教誠信為本尊重人才關愛學生服務社會追求卓越」六大支柱。我們持續「以發展教育為目標，以服務社會為己任」，在致力於教育事業的同時，積極投身社會公益事業，多年來主動承擔社會責任，矢志不渝地幫助弱勢群體，關注社會、關注民生。本集團正以昂揚的鬥志、堅定的步伐邁向民辦教育事業更加輝煌的明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獎項與榮譽

本集團對教育事業充滿熱情，在黨和國家政策的有力支持以及各級黨委政府的關心下，本集團的辦學實力、辦學水平、辦學特色和辦學成果得到了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與肯定。我們本年度獲得的榮譽如下：

春來教育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最佳中小市值公司獎	智通財經
年度成長價值獎	格隆匯
資本市場傳播創新團隊獎	富途
「金獅」年度優秀社會責任案例	中國財富網
商丘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2023年度全省民辦教育工作先進集體	河南省民辦教育研究會
徵兵工作突出單位	河南省徵兵工作領導小組
2023年第八屆「創客中國」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 商丘分賽活動中被評為優秀組織單位	商丘市工業和信息化局
第二屆「閱讀與美」服裝服飾創意設計大賽 優秀組織獎	全國紡織服裝信息研究會
中原品牌影響力典範院校	河南日報社大河網
雙創之星評選活動最佳組織獎	商丘市創新創業聯合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河南省首屆「豫見法治」大學生普法知識大賽 優秀組織獎	河南法制報社、頂端新聞
首屆全國大學生職業規劃大賽河南省總決賽銀獎	河南省教育廳辦公室
第十五屆藍橋杯全國軟件和信息技術專業人才大賽 個人賽省賽河南賽區一、二、三等獎	藍橋杯全國軟件和信息技術專業人才大賽組委會
2024年(第17屆)中國大學生計算機設計大賽 河南省級賽二、三等獎	中國大學生計算機設計大賽河南省級賽組委會、 河南省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
第五屆全國師範生微課大賽特等獎、二等獎	教育部陝西師範大學基礎教育課程研究中心、 西部師範大學教師教育創新與發展聯盟
第二十六屆中國機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賽河南省選拔賽 省級一、二、三等獎	中國機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賽河南賽區組委會、 中國機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賽組委會(代章)
開封市2024第一市技創新平台機構	開封市科學技術局
2023年度城鄉一體化示範區平安建設工作優秀單位	開封市城鄉一體化示範區平安建設工作領導小組
第二十六屆中國機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賽全國 總決賽二、三等獎	中國機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賽組委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安陽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就業橋2023年高質量就業最佳服務高校	就業橋
第十九屆世界漫畫大會志願服務工作優秀組織獎	第十九屆世界漫畫大會組織委員會、 中共安陽市委統一戰線工作部、 共青團安陽市委
2023年度全省民辦教育工作先進集體	河南省民辦教育研究會
荊州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密碼和保密宣傳教育進高校原創微視頻大賽三等獎	湖北省國家保密局
2023年度省級一流本科課程	湖北省教育廳
第十屆全國高校BIM畢業設計創新大賽國賽 一等獎3個三等獎5個	中國土木工程學會建築市場與招標投標 研究分會、廣聯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學創杯」全國大學生創業綜合模擬大賽 一等獎	「學創杯」全國大學生創業綜合模擬大賽 組織委員會
第十五屆藍橋杯全國軟件和信息技術專業人才大賽 全國總決賽三等獎1個	藍橋杯大賽組委會、工業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可持續發展管治

3.1 董事會聲明

ESG是春來教育始終秉持的重要理念，也是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董事會堅信，優秀的ESG管理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和成就至關重要。因此，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ESG事務，確定整體ESG戰略並了解相關風險。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個健全的可持續發展治理框架，用於評估本集團的ESG表現。

董事會已批准設立了ESG委員會，賦予其監管和推動ESG工作的職責。該委員會負責討論並識別本集團在ESG方面的風險與機遇，同時定期更新和匯總ESG相關政策與制度的最新進展，並跟蹤ESG實踐的執行績效。董事會審議並確認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將關鍵事宜納入本集團戰略規劃，確保充分理解並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關注點和需求，從而制定本集團的ESG管理方針、戰略、優先事項和目標。

同時，董事會還負責監督重要性議題的管理和表現，明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點和次序。本集團已設定了環境相關目標，董事會將持續監測ESG表現，並根據設定的目標進行定期評估，以監督和改進可持續發展工作。董事會致力於將ESG理念深度融入本集團的運營和管理，努力打造可持續的教育體系，促進人才的成長與發展。

3.2 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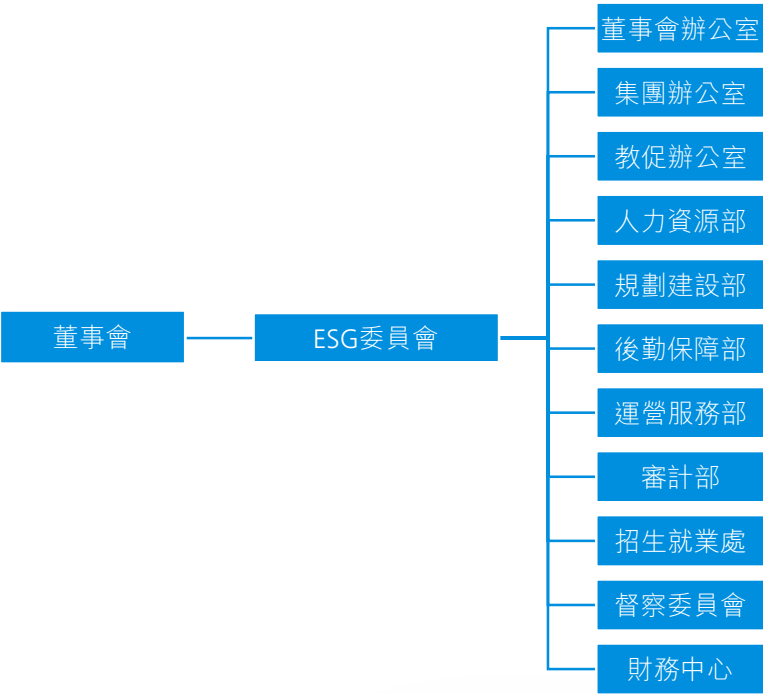
春來教育致力於可持續性發展，不斷改進ESG管理架構。本集團已搭建起完整的ESG治理架構，涵蓋本集團各個層級，包括決策層、組織層以及執行層。

春來教育重視與本集團相關的重要議題，積極推動和監督各相關部門貫徹執行ESG相關政策與措施，確保ESG策略、目標和工作融入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和業務實踐中。目前，本集團已建立由董事會決策並監督ESG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整體工作的管理體系。ESG委員會負責制定具體的ESG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實施方案。該委員會由行政總裁領導，並由董事會辦公室及本集團各部門的主要負責人組成，如下圖所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管治架構	主要職責
決策層：董事會	- 向ESG委員會指派權力 - 議決和審批本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年度工作，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大ESG事宜、風險及機遇 - 定期檢討及監督ESG表現及目標達成進度
組織層：ESG委員會	- 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 識別、評估、審視及管理重大ESG事宜、風險及機遇 - 制定ESG管理方針、策略、年度工作及目標，供董事會審批，並推動有關執行工作 - 協調及推動各部門執行各項ESG政策，監察各職能部門的ESG相關工作
執行層：本集團相關部門	- 按照本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和年度工作來組織及執行各項ESG相關工作 - 收集及上報ESG內部政策、制度及ESG相關的績效指標 - 遵守各項ESG相關政策及制度 - 定期向ESG委員會匯報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通過制定一系列可持續發展政策和規範，引導企業行為，確保可持續發展原則貫穿於各項業務實踐中，回應重要性議題，並為企業的戰略決策提供明確的指導方向。以下是我們企業可持續發展政策的具體內容所對應的重要性議題：

可持續發展政策	所對應的重要性議題
各學院教學質量監控與保障政策 各學院師德師風建設長效機制實施方案 教學評價方案及投訴反饋管理辦法 各學院促進學生就業的政策	教學質量控制 學生就業率 教師資歷及專業操守 學生滿意度 處理教學意見 豐富教育資源 市場競爭力
各項健康與安全管理章程 各學院各項應急預案及安全管理辦法	學生健康與安全 應對氣候變化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內部廉潔管理辦法及政策	反貪污 合規運營
各學院綠色校園建設方案	廢棄物管理 降污減排 材料／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及效益 水源耗用及效益 溫室氣體排放
各項員工管理政策及教職工手冊	公平僱傭制度 僱傭權益及福利保障 員工培訓和發展
各項採購及供應商管理政策	負責任採購
各項信息安全保護政策	信息隱私保障
各項知識產權管理方法	保護知識產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與利益相關方溝通

春來教育致力於與各方攜手，共同推進可持續發展工作。在積極落實ESG工作的過程中，我們構建了高效的溝通機制，與各利益相關方保持緊密聯繫。在報告期內，我們通過多種渠道與利益相關方進行互動，增進他們對我們策略和措施的理解。我們認真傾聽他們的期望與需求，並積極回應他們關切的ESG議題，收集整理各方反饋，採取相應措施，力求與利益相關方共同進步與成長。

主要利益相關方及溝通響應方式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響應方式
投資者／股東	• 信息透明度 • 業務增長 • 投資回報 • 穩健經營 • 信息透明度 • 企業管治	• 業績公佈 •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 投資者會議 • 股東周年大會與其他股東大會 • 中期報告與年度報告 • 企業通訊，如致股東信件／通函及會議通知
教師／其他職員	• 員工歸屬感 • 員工薪酬福利待遇 •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 員工發表意見的渠道 • 教育服務質素 • 員工培訓和發展 • 教師資歷與專業操守 • 公平僱傭制度	• 員工意見調查 • 員工表達意見管道（表格、意見箱等） • 工作表現評核 • 會議面談 • 培訓課程 • 業務簡報 • 義工活動 • 專題討論小組 • 刊物（如員工通訊） • 員工溝通大會 • 員工內部網絡 •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
學生／家長	• 學生健康與安全 • 教學質量控制 • 學生就業率 • 教師資歷與專業操守 • 學生滿意度	• 上課時的回饋 • 滿意度調查 • 定期訪問 • 網上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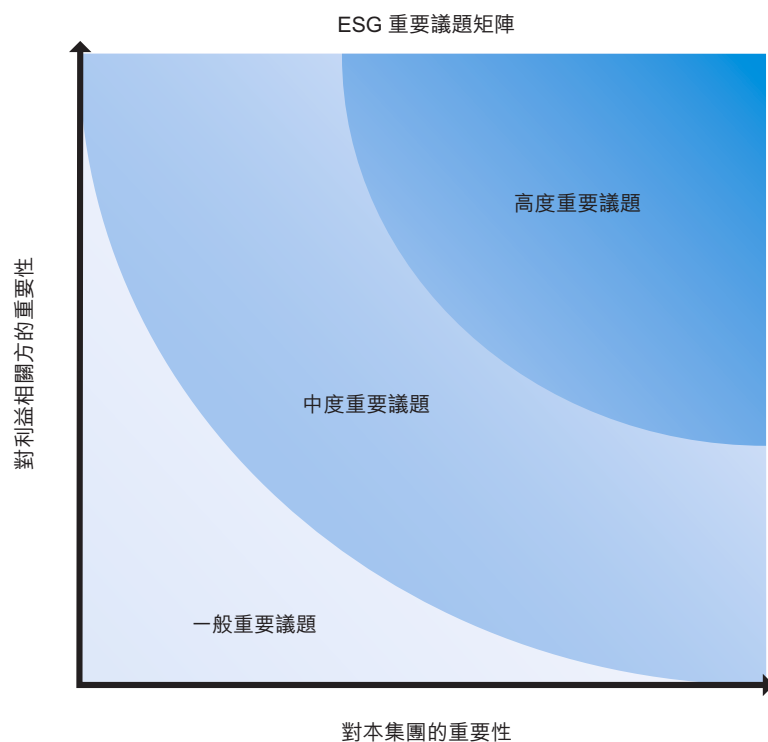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響應方式
舊生	- 學校的發展 - 學校能提供的平台	- 舊生聚會 - 學校舉辦的舊生活動 - 校友成就展示
政府／監管機構	- 合規運營 - 教學質量控制 - 豐富教育資源	- 諮詢 - 講座 - 學校評分 - 視察學校 - 會議 - 合規報告
供應商	- 公平、公正採購 - 業務增長 - 投資回報	- 供應商管理程序 - 供應商／承辦商評估制度 - 實地視察
業務夥伴	- 企業管治 - 投資回報 - 業務增長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會議
社區／非政府團體	- 社區投資和參與 -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 會議 - 捐獻 - 義工活動
公眾	- 信息透明度 - 保障教育服務質素 - 穩健經營	- 媒體的信息 - 學校網站 - 學校舉辦的活動
傳媒	- 企業業績 - 企業形象 - 保障教育素質 - 合規經營 - 豐富教育資源	- 新聞稿 - 業績公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重要性評估

在報告期內，根據聯交所《指引》、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及明晟(MSCI)針對教育行業的重要議題，以及行業內其他企業的ESG關注點，我們進行了重要性評估。由於本集團業務、經營環境和利益相關方與我們的相互影響力未有大變化，我們繼續採用上年度的重要性評估結果，該結果已獲董事會批准。

我們總結出25個ESG重要議題，其中進行排序得出11個高度重要議題，13個中度重要議題，和1個一般重要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於下圖重要性矩陣中列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重要性矩陣結果，我們決定了今年ESG重要議題的方向，包括「卓越教育服務」、「夯實合規管理」、「支持員工發展」、「倡導環保」及「積極回饋社會」。本報告將着重展現這五方面的內容，以反映我們在ESG工作方面的績效及亮點。

高度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1. 學生健康與安全	卓越教育服務
2. 教學質量控制	卓越教育服務
3. 學生就業率	卓越教育服務
4. 教師資歷及專業操守	卓越教育服務
5. 負責任採購	夯實合規管理
6. 信息隱私保障	夯實合規管理
7. 合規運營	夯實合規管理
8. 反貪污	夯實合規管理
9. 公平僱傭制度	支持員工發展
10. 僱傭權益及福利保障	支持員工發展
11. 應對氣候變化	倡導環保
中度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12. 學生滿意度	卓越教育服務
13. 處理教學意見	卓越教育服務
14. 豐富教育資源	卓越教育服務
15. 市場競爭力	卓越教育服務
16. 保護知識產權	夯實合規管理
17. 員工培訓和發展	支持員工發展
18. 職業健康與安全	支持員工發展
19. 廢棄物管理	倡導環保
20. 降污減排	倡導環保
21. 材料／資源使用	倡導環保
22. 能源消耗及效益	倡導環保
23. 水源耗用及效益	倡導環保
24. 溫室氣體排放	倡導環保
一般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25. 社區投資和參與	積極回饋社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卓越教育服務

教師團隊的高尚師德和卓越的教學質量是本集團立校的基石。因此，我們高度重視師德師風建設和教學質量的提升，同時將全體師生的身心健康和安全作為工作的首要任務。春來教育始終堅持「以人為本、德育為先、能力為重、質量為根、傳承創新、服務社會、追求卓越」的教育理念，並全面推行「質量立校、人才強校、特色興校、依法治校」的發展戰略。我們匯聚了一批優秀的教師，專注於推動教育事業的進步，致力於打造享譽國內外的民辦教育品牌。

我們高度關注教育教學質量的提升，特別強調培養學生的實踐能力和動手能力，並注重塑造學生良好的習慣和健全的人格。教師團隊的高尚師德、學校整體的教學質量、以及學生的成長與學習，始終是我們教育事業的核心，也是我們不斷努力提升和發展的重要方向。

4.1 健康安全保障

為了給全體教職工和學生營造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與學習環境，幫助他們消除日常生活中的擔憂，我們嚴格遵循各類健康與安全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普通高等學校傳染病預防控制指南》以及《學校衛生工作條例》等。我們積極加強校園內的食品和消防安全管理，將師生的心理和身體健康置於發展的核心地位，同時制定了完善的應急處理方案，以確保在突發事件中校園的安全與健康得到全面保障。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收到任何違反健康和 safety 相關法律法規的投訴或訴訟，並且在過去三年裡，也未發生任何因工作原因導致的死亡案例。本年度也未發生工傷損失的工作天數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校園食品安全

為保障校園食品安全，我們制定並嚴格執行《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快速檢測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自檢自查與報告制度》以及《食品安全校長責任制》。我們定期開展校園食品安全檢查，及時反饋結果並要求限期整改，隨後進行複查以確保問題徹底解決。此外，我們還組織食品安全培訓，旨在提高員工的食品安全意識和知識，規範食品處理操作流程，從而為師生提供更加優質和安全的餐飲服務。

我們堅決守護食品安全的底線，不斷優化並提升學校食堂的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確保為全體師生提供符合最高衛生與安全標準的餐食，讓師生在享受美味的同時，也能感受到我們對健康飲食和環境保護的重視。商丘學院第三餐廳取得HACCP體系(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認證證書和食品安全管理體系(ISO22000)認證證書。HACCP體系指危害分析的關鍵控制點，是一種國際認可的預防性食品安全控制體系。ISO22000是全球性的食品安全管理標準，它定義了一套全面的管理流程，被廣泛用於評估食品組織的管理原則。

此外，為了確保學生的飲食健康和安全，各學校定期開展對食堂的全面安全檢查。通過細緻的排查，學校旨在預防食品安全事故的發生，保障學生在校園內的飲食安全，從而為學生提供一個健康的成長環境。這樣的措施不僅有助於維護學生的基本權益，也是學校履行社會責任、構建和諧校園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

案例：「食」刻堅守，規範為先——商丘學院強化食堂食品安全管控

2024年5月14日，為提升校園食品安全水平，商丘學院膳食服務中心引入了第三方機構河南華測檢測技術有限公司對食堂進行食品安全風險評估。評估內容涵蓋日常管理、文件記錄、工作流程及關鍵控制點等，審查了食堂資質、信息公示、員工健康管理、原材料驗收、加工規範、供餐安全、留樣管理及設備清潔維護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校園消防安全

為進一步提高和強化消防安全管理，更有效地保障校園的平安，我們嚴格執行「預防為主，防消結合」的策略，致力於營造一個和諧且安全的校園環境，從而為學生提供一個更舒適的學習空間。

由於學院餐廳使用大量電氣和燃氣設備，消防安全成為其關鍵的安全工作之一。因此，我們需要強化日常監督和檢查，始終堅持以預防為主，及時發現和整改各類安全隱患，防止安全事故的發生。同時，我們還需要加強員工的消防安全知識培訓，不斷提升他們的消防意識和應對突發情況的能力，確保餐廳的平穩和安全運營。

案例：安陽學院後勤保衛處組織全校師生觀看春季學校火災疏散逃生演練公開課

2024年3月，全校各部門參加了春季火災疏散逃生演練公開課，師生通過觀看火災場景視頻，深化了對火災危害和消防安全的認識，學習了撲滅初期火災及逃生的基本知識，掌握了疏散自救的方法，為學校消防安全工作奠定了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保護心理健康

我們非常重視心理健康教育。借助多樣化的活動與宣傳手段，我們全力致力於提升教師與學生群體的心理健康水平，旨在引領所有教職工及學生樹立積極的心理健康觀念，培養穩定且理性的心態，以便他們能在職業、學業及生活的各個方面中表現得更加出色。

案例：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與河南省高校心理健康服務工作站簽訂合作協議

2024年5月，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與新鄉醫學院第二附屬醫院共同建立河南省高校心理健康服務工作站，未來將加強心理健康知識普及、師資培訓、綠色通道轉介和社會心理服務等方面的合作，推動心理健康工作深入發展。高校心理健康服務工作站將為師生提供開放、包容的支持平台，幫助大家表達情感、分享困惑，並在專業指導下尋求解決方法，為學生全面成長提供有力支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應急事件預案

我們積極採取預防措施並有效應對緊急狀況，對學校突發公共事件的應急處理行為進行規範，增強應對突發事件的能力，旨在最大程度地減輕此類事件對學校教學、科研活動及日常生活的影響，降低對教師、學生和員工的身心傷害及財產損失，保障校園的安全穩定，促進學校和諧發展。

我們的突發公共安全事件分類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維護師生健康

鑑於教育行業的獨特性質和工作環境的需求，本集團的大部分員工從事的是教學和行政職責，因此他們面臨的職業風險較為有限。然而，對於少數從事維修和戶外工作的員工，雖然存在一定的職業危害風險，但整體而言，這些風險的程度依然較低。為了應對這些潛在的風險，我們制定了《安全管理制度》，明確了安全責任，嚴密地保護員工在工作中的健康，確保他們的安全保障。一旦發現可能影響職業健康和安全的隱患，我們會立即採取行動進行糾正和處理，預防所有可能的職業危害。我們定期安排員工進行健康檢查，以確保他們的身體狀況良好，並為他們提供全面的安全保障。與此同時，我們也高度重視學生的身體健康狀況，視其為教育培養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案例：商丘學院開展2024屆畢業生體檢工作

2024年5月，為提升體質監測水平，讓畢業生了解自身健康狀況，商丘學院組織了2024屆畢業生體檢工作，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血壓、視力等基礎項目及胸透、血常規等專項檢查。體檢後，學校將為畢業生建立健康檔案，持續關注其健康狀況，強化健康教育，提升健康意識和自我保護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2 高質教學工作

春來教育深刻認識到教學是學校的核心任務，而教學質量則是學校發展的關鍵。為了確保這一點，春來教育制定了一系列詳細的教學管理制度，如《商丘學院教學質量監控與保障體系》、《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課堂教學質量標準與評價辦法》、《安陽學院教師教學綜合評價工作細則》以及《荊州學院本科專業評估方案》等。這些制度的出台，旨在提高學校的教育質量，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並為學校的自我管理和持續發展提供必要的制度支持。

我們還建立了一個完善的教學質量監控和保障體系，通過調整課程結構、開展教學質量評估、以及校領導聽課等措施，嚴格控制課堂教學的質量。在校園建設、教師隊伍、實驗室資源、校企合作等各個方面，我們都設置了高標準，力求滿足各方的期望，真正做到以學生為本。

堅守教學質量

教學質量是衡量學校辦學水平的重要標尺，也是學校發展的根基所在。為確保這一關鍵指標，本集團建立了以教學質量控制為核心的科學、規範、且高效的組織運行機制，形成了全面的教學質量監控與保障體系。我們對影響教學質量的關鍵因素進行全面監督、控制、協調與評估，同時構建了暢通的信息反饋網絡和有力的保障措施，從而營造並維護優質的育人環境，以實現最佳的教學效果。

我們根據《教育部關於加強高校課堂教學建設提高教學質量的指導意見》（教黨[2017]51號）和《教育部關於深化本科教育教學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養質量的意見》（教高[2019]6號）等制定《教學質量監控與保障體系》及其實施方案。本集團通過以上政策和方案，對教師的教學過程、學生的學習過程，以及學校的教學管理和教育質量進行全面的檢查、監督和評估。我們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教學質量監控與保障體系，由教學決策指揮系統、教學質量標準系統、教學運行管理系統、條件保障系統和教學質量監控反饋系統組成。此外，我們制定了《本科教學關鍵環節質量標準》，對備課、課堂教學、作業與練習、輔導與答疑、課程考核、課程設計、實驗教學、見習、畢業實習、畢業論文（設計）、第二課堂等各個主要教學環節進行規範，確保每一環節都有明確的質量標準和執行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湖北健康職業學院開啟全面課程建設

本年度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全面進行課程建設，課程建設是學校教學工作的重要內容，是做好專業建設的基礎工作，是教學管理規範化的重要措施，是提高教學質量的重要環節。課程建設內容如下：

改革	措施
開展教學隊伍建設	遴選合適的課程負責人 建立結構合理的課程隊伍 加強教師培訓
開展課程內容改革	制訂、修訂課程標準 編寫標準教案 選用、自編適合課程需要的教材
開展教學方法手段改革	製作標準課件 選用、製作適合教學內容的教具 選用、創新適合學生實際的教學方法
開展考核標準、方式改革	制定合理的考核標準 選用科學的考核方式 建設、完善考試題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暢通家校溝通

春來教育致力於保障學生的合法權益，確保教學信息反饋渠道的暢通，實時監控教學運行情況，及時收集並回應學生對教學工作的意見和建議。我們構建了師生互動交流的平台，充分激發教師與學生的積極性和主動性，推動形成良好的教學風氣。

教學促進辦公室根據現有的教學條件，建立了多種信息收集渠道，包括專職督導的聽課與評課即時反饋、師生座談會收集的信息、主要教學環節檢查反饋、學生隨堂評價反饋、滿意度調查反饋、QQ教學信息專用郵箱、期中期末的學生網上評教反饋，以及網絡平台（如QQ群和微信群）收集的信息等。

春來教育高度重視網絡溝通與互動渠道的建設，為確保溝通效果，我們始終堅持信息發佈的真實性與有效性，堅決杜絕誇大和虛假信息的傳播，力求建立一個健康、可信賴的網絡溝通環境。

為強化家庭、學生與學校之間的聯繫，我們制定了《家長及學生投訴處理制度及實施辦法》。該制度旨在進一步改善工作作風，暢通投訴渠道，有效應對並解決家長和學生反映的熱點和難點問題。通過加大問題查處力度，學校積極推動工作改進，確保家長和學生的意見得到及時回應與落實。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收到投訴個案，教學好評率與去年相比有提升，具體數據如下：

名稱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商丘學院	%	96.23	97.11
安陽學院	%	98.22	98.33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	97.11	97.81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	98.14	98.97
荊州學院	%	100.00	100.00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	%	96.63	96.76
平均教學好評率	%	97.72	98.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教育資源支持

春來教育注重營造優良的校園環境，並致力於對學生的全面發展提供實質性的支持。我們致力於利用自身的教育優勢，全面促進學生的成長。我們堅持將課堂學習與實踐教學緊密結合，不斷推進與企業的合作以及與地方的協作，致力於加強校內實驗室和校外實訓基地的建設，以實現第一課堂的教學、第二課堂的校內實踐和社團活動、以及第三課堂的校外實踐活動的有機結合和互動。通過這種綜合性的教育模式，我們旨在為學生提供一個多元化的學習平台，以培養他們的專業技能和實際操作能力。

我們極度注重將產業實踐與教育教學緊密結合，認為這是培養實用型、複合型人才的關鍵途徑。我們積極推動與各行各業的合作，通過校企聯合培養項目、實習實訓基地建設等方式，讓學生在真實的工作環境中學習和鍛煉，以提高其職業技能和實踐能力。我們相信，通過深化產教融合，可以更好地滿足社會和市場對高素質人才的需求，同時也為學生的就業和職業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案例：商丘學院教育部產學合作協同育人項目

商丘學院積極推進教育部產學合作協同育人項目，旨在深化產教融合，推動教育鏈、人才鏈與產業鏈、創新鏈的有機銜接。今年立項的項目包括：藝術設計信息化教學改革、大數據課程實踐平台建設、「概率論與數理統計」課程改革、校企共建實踐基地、嵌入式系統課程師資培訓、教師實踐教學模式創新、智能藝術設計人才培養路徑探索、智能製造師資培訓、融媒體背景下「雙師型」教師能力提升、田徑教學數據分析、多媒體教學應用、人工智能背景下計算機課程體系建設、外語教師實踐教學能力提升等。

在綜合性院校內，我們深刻理解不同專業對實踐教學的特定需求，因此投入大量資源和精力，為每個專業量身定制了多樣化的實訓設施。這些實訓場所的設計充分考慮了教學內容與研究深度的需要，配備了先進的設備和模擬環境，以確保學生們能夠在校園內獲得與真實工作環境相匹配的實踐經驗。這些實訓場所不僅包括基礎操作技能的訓練，還涵蓋了創新思維和問題解決能力的培養，以適應未來職場的挑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專業院校中，我們致力於深入挖掘並建立與行業緊密相連的實驗室和實訓設施，以滿足學生在各自專業領域內對實踐技能的需求。我們的目標是確保學生們在畢業時，不僅掌握了扎實的理論知識，而且在實踐操作方面也具備高水平的能力，從而在他們所選擇的職業路徑上具備競爭力。

案例：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實訓室

學院以建設護理+健康智能高水平專業群和健康特色高職院校為目標，培養創新型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學院設有護理、助產、藥學、健康管理、衛生檢驗與檢疫技術、智慧健康養老服務與管理、健康大數據管理與服務等21個專業，建立了多元化實訓室，包括形體、體育訓練、中醫養生、技能大賽、臨床護理、健康管理、檢驗血液、生物化學、免疫學、運動治療、傳統康復、急救護理、無菌操作、醫學美容等實驗室。

4.3 師品師風培育

本集團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印發的《關於全面深化新時代教師隊伍建設改革的意見》和教育部印發的《關於加快建設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養能力的意見》、《關於加強學術道德建設的若干意見》、《關於高校教師師德失范行為處理的指導意見》、《新時代高校教師職業行為十項準則》及《關於建立健全高校師德建設長效機制的意見》等相關文件精神，制定了《商丘學院師德師風建設長效機制實施細則》、《安陽學院師德師風建設長效機制實施細則》、商丘學院《教師發展中心規章制度匯編》、《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師德師風建設方案》、《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教師思想政治和師德師風建設實施方案（徵求意見稿）》等，要求教師嚴格執行相關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春來教育堅定不移地維持正向的辦學氛圍，致力於樹立良好的學風和教風。為加強教師隊伍建設，我們建立並完善了師德考核評價體系，強化師德監督，推動教師提升自身的道德修養，有效預防師德失范行為。根據《高校教師職業道德規範》、《教育部關於建立健全高校師德建設長效機制的意見》及《新時代高校教師職業行為十項準則》等相關文件精神，並結合學校的實際情況，我們成立了師德考核工作小組，並制定了《教師師德考核辦法》。

本集團對全體教職員工在思想素質、敬業精神、教書育人或管理服務以及為人師表等方面進行全面考核，旨在促使教職員工遵循教育規律，實施素質教育。春來教育每學期組織一次師德考核，由各單位的師德考核工作小組負責組織實施，最終形成綜合評議結論和考核等級。本集團全面貫徹「立德樹人」的核心任務，切實加強和改進師德師風建設，不斷提升教師的責任感、使命感和榮譽感。我們積極推動教師嚴格遵守職業道德規範，建立健全師德師風建設的長效機制，指引教師成為具備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深厚學識和仁愛之心的優秀教育者，從而打造春來教育高質量的教師隊伍和先進的教學理念。

4.4 優秀就業引導

春來教育始終專注於培養高素質的應用型人才，注重學生需求的同時，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以持續提升畢業生的就業率。畢業生就業工作是學校的重要職責之一，我們嚴格遵循國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學校學生管理規定》、《普通高等學校畢業就業工作暫行規定》以及河南省教育廳的相關要求。

各學院制定了多項與就業工作相關的政策、制度文件和實施方案，如《商丘學院畢業生就業工作管理辦法》、《荊州學院2024年訪企拓崗促就業專項行動實施方案》等，以指導應屆畢業生的求職和創業活動。各學院力求幫助畢業生實現更充分、更高質量的就業，通過就業信息網發佈就業信息，組織線下招聘會等方式，並在信息網上對畢業生的就業情況進行追蹤和調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致力於開展全面的就業培訓項目，旨在強化畢業生的職場競爭力，為其順利步入職業生涯鋪平道路。在此過程中，我們積極拓寬合作網絡，與眾多企業及政府機構建立緊密聯繫，共同探索多元化的合作模式。這包括為畢業生提供寶貴的實習機會，以及爭取人才創業基金等支持措施，旨在通過資源共享與優勢互補，攜手推動就業率的提升與創業生態的繁榮，實現互利共贏的良好局面。

案例：舉辦「宏志助航計劃」2025屆畢業生就業能力培訓班

為促進高校畢業生更加充分高質量就業，荊州學院積極參與「宏志助航計劃」2025屆畢業生就業能力培訓班，通過對學生在求職準備、資源、溝通能力等求職能力進行培訓，讓畢業生具備在激烈的求職市場中勝出的優勢，並提供招聘會讓學生增加實踐經驗。

模塊	主題
求職準備	求職分析與優勢識別 探索求職方向與決策
求職資源	就業信息搜集與管理
書面溝通能力	求職簡歷撰寫
直接溝通能力	求職形象塑造與求職禮儀 個體面試與表達能力提升 群體面試與領導力提升
求職過程管理	求職計劃制定與進程管理 求職心態調節與行動促進
實踐環節	HR面對面；實地走訪企業；宏志助航專場招聘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通山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與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合作共享人才資源

為深入貫徹落實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深化政校合作，創新合作機制、拓寬合作領域、完善保障機制，雙方本着「優勢互補、資源共享、深化合作、共同發展」的原則，開展深層次、全方位、多領域、實質性合作，建立定期溝通協商機制，加強對合作項目的支持，合作內容如下：

校園招聘	通山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在湖北健康職業學院舉辦線上線下校園招聘會或宣講會，鼓勵優秀畢業生到通山縣就業和創業，積極引進人才，並加大對人才創業資金、公共服務和平台等方面的扶持力度。
實習實訓	共建大學生實習實訓基地，通山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為在校學生提供實習實訓和就業見習崗位，給予實習實訓和就業見習政策扶持。
社會實踐	在通山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建立學生社會實踐基地，選派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優秀學生赴當地開展社會實踐活動，促進湖北健康職業學院與通山縣在人才、科研、教學等領域的共建合作，為通山縣選拔引進優秀高層次人才搭建良好平台，以人才集聚效應助力通山縣招才引智工作有效推進。

於2023/2024學年，商丘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80.60%；安陽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78.84%；商丘學院畢業生應用科技學院就業率高達75.55%；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就業率高達81.20%；荊州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83.9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夯實合規管理

本集團深知合規運營與風險管理是企業運營的根本。本集團持續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業要求，上市規則和香港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符合國家及行業監管要求。本集團通過建立完善的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風險評估委員會章程》、《內部審計工作規定》和《審計委員會章程》，以加強校園風險防控工作。

5.1 全方位風險管理

本集團持續加強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進一步提升了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我們將風險管理理論融入我們的風險管理體系，分為七個階段進行有效管理，包括風險分析、風險評估、風險控制、風險溝通、風險審查、風險審計以及風險回顧與再確認。董事會每年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風險管理體系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學生和教學密切相關的緊急情況，如校園安全隱患、教學質量及健康風險。我們已制定多項應急處置預案，以應對潛在風險，例如「滅火和應急疏散預案」、「防汛工作應急預案」和「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預案」，旨在快速高效地處理火災、醫務室緊急情況、校園突發事件、傳染病暴發及洪澇等事故。同時，我們已建立健全的快速反應機制，確保發現、報告、指揮和處置等環節緊密銜接，從而實現迅速反應、準確應對和果斷處置。

我們識別到氣候變化對運營帶來的重大實體風險，包括颱風、暴雨和洪澇等自然災害對學校設施及師生健康安全的潛在威脅。今年，我們在各分校進一步優化了應急預案，如《安陽學院防汛工作應急預案》、《安陽學院防汛搶險應急預案》和《荊州學院重大自然災害突發事件應急預案》，以增強本集團在防汛、防颱風及抗自然災害風險方面的能力。通過這些改進，我們確保能夠更及時高效地應對自然災害的緊急情況，保護師生的安全與健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反腐倡廉工作

本集團始終堅持反腐倡廉的原則，所有員工嚴格遵循《中國共產黨廉政自律準則》、《高校黨員領導幹部廉潔自律「十不准」》、《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等反腐倡廉相關規定。我們持續深入貫徹落實中央八項規定精神，把黨風廉政建設納入全年工作規劃中，要求各單位簽訂《黨風廉政建設責任書》，以增強責任意識，推動反腐倡廉工作取得更顯著的成效。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安陽學院2024年黨的建設和全面從嚴治黨工作要點》持續推進黨風廉政建設，實施新修訂的《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高標準開展黨紀學習教育，增強黨員幹部的紀律意識和拒腐防變能力，確保紀律規矩的落實。本集團已設立黨風廉政建設制度，明確了黨風廉政建設的責任範圍、責任內容及責任要求。

本集團董事會及學校幹部成員積極履行反腐倡廉的責任。在報告期內，我們為董事及集團員工提供了一系列反貪污培訓，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2024年黨紀學習教育專題講座暨黨員幹部培訓會》、《安陽學院2024年黨紀學習教育主題實踐活動》、《2024年全面從嚴治黨工作會議》等。這些舉措有效提升了全體員工的反貪污意識。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為董事和員工提供更多針對反貪污的培訓，以進一步強化廉潔自律的教育和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商丘學院舉辦黨紀學習教育讀書班開班儀式

為引導全體黨員幹部深入學習紀律，增強紀律意識，確保學校教育教學高質量發展，商丘學院於2024年4月29日在第一會議室舉行了黨紀學習教育讀書班的開班儀式。全體校領導、黨委委員和紀委委員出席了會議，各黨總支、直屬黨支部的書記、副書記，以及基層黨支部的書記和紀檢委員也參與了此次活動。開班儀式由本集團董事會成員、校黨委副書記史萬慶主持。



會議上，紀委書記進行了《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部分)的領學。隨後，與會人員集中觀看了專題警示教育片。此次讀書班為期兩天，活動內容包括個人自學和集中討論等環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直屬支部委員會發佈了《春來教育集團關於2024年春節假期嚴肅廉潔紀律的通知》、《春來教育集團關於2024年清明廉潔過節的通知》、《春來教育集團關於「教師節」、「中秋節」、「國慶節」節日期間嚴肅廉潔紀律的通知》等文件，明確禁止一切「節日腐敗」行為，如公款購買贈送煙酒糖茶等節日禮品；違規收受禮品、禮金、購物卡等；違規公款吃喝或安排與公務無關的宴請等；接受違反工作紀律的宴請等。本集團旨在構建廉潔文化，傳達廉政建設的新部署，營造清廉過節氛圍，預防節日腐敗問題的發生。

校紀委通過來信、來訪、來電、網絡等渠道，受理針對學校各級黨組織、黨員的檢舉、控告以及申訴，並按照紀檢相關規定的程序處理和解決信訪舉報問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及其僱員均未捲入有關貪污的訴訟或法律案件，亦未違反對本集團運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5.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為全院師生員工提供一個先進、可靠且安全的計算機網絡環境。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機信息系統安全保護條例》、《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安全保護管理辦法》、《電子文件歸檔與管理規範》等信息安全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持續優化學生隱私保護機制，專注於提升對學生及家長隱私和個人信息安全的保護力度，力求更好地維護師生的信任與安全。

為確保校園網絡的安全運行，本集團制定了《校園網安全保密管理規定》，旨在強化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保障全校師生的信息安全。本集團設立了網絡中心，全面負責學院網絡安全保密事務。同時，各系、部、處室均指定了網絡信息安全管理員，具體負責本部門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並定期對網絡用戶進行信息保密和網絡安全教育。網絡中心及各部門的網絡安全保密管理員擁有定期和不定期檢查及監控各自部門網絡安全和信息化情況的權力，並有責任向院領導報告有關情況。這一系列措施將進一步提升校園網絡的安全防護能力，為學院的教學和管理提供堅實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制定《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明確了信息系統的整體安全策略，包括物理和環境安全、人員信息安全、操作系統安全、計算機和網絡運行管理等內容。本集團同時成立了網絡安全與信息化領導小組，以進一步加強學校的信息化管理，提升管理服務水平和支持保障能力。該小組負責網絡管理、維護和開發，並確保數據信息的安全。數據資料和軟件必須由專人管理，未經授權不得私自拷貝、下載或外借，嚴禁使用未經檢測允許的介質（如軟盤、光盤、U盤等）。同時，我們建立了外部信息安全專家諮詢小組，保持與外部信息系統專家的聯繫，與行業趨勢、監控標準和評估方法保持同步。我們規範信息系統的授權管理，維護信息系統的安全性，保障信息系統用戶的信息安全，以確保信息系統正常穩定運行。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現違反有關所提供服務相關資料私隱事宜的法律法規的情況。

5.4 供應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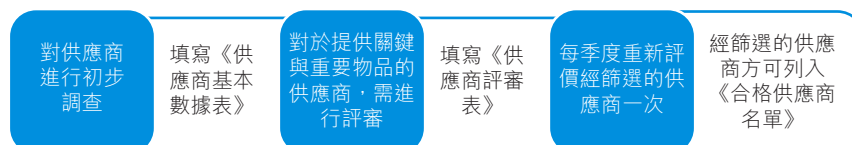
本集團十分重視供應鏈管理，我們遵循《供應商管理制度》、《招標流程管理》及《供應商評級標準》對供應商提交的資質文件、業績數據、樣品等進行嚴格的審查。在評估體系上，我們採用更全面的標準，綜合考慮供應商的資質、服務質量、價格、合規性等因素，提升了供應商的開發、監督與評估管理水平。通過建立更加公開透明、監察制度更為健全的供應商管理系統，我們確保了供應鏈的高效運作。我們通過《供應商管理制度》和《合格供應商評價標準》對長期向集團提供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所有供應商進行管理和評價，涵蓋了外物品採購、供應商資質鑑定及信用等級評價等多個方面。

依據《採購管理制度》，本集團嚴格控制採購流程和供應商，以確保採購的產品和服務符合規定標準。我們會根據所採購物品對需求的影響程度，將採購物品分為三個級別，分別是關鍵、重要、一般不同級別，實行不同的控制等級。本集團對採購進行統一管理，明確規範採購相關人員的工作操守，嚴格篩選滿足要求的供應商。同時，我們重視採購的廉潔，通過《採購部廉潔責任書》加強對採購流程各環節的監管，使採購物資採購流程的管理有章可循，打造一支清正廉潔的採購隊伍，為供應商提供公平公正的競爭環境，保障供應商的合法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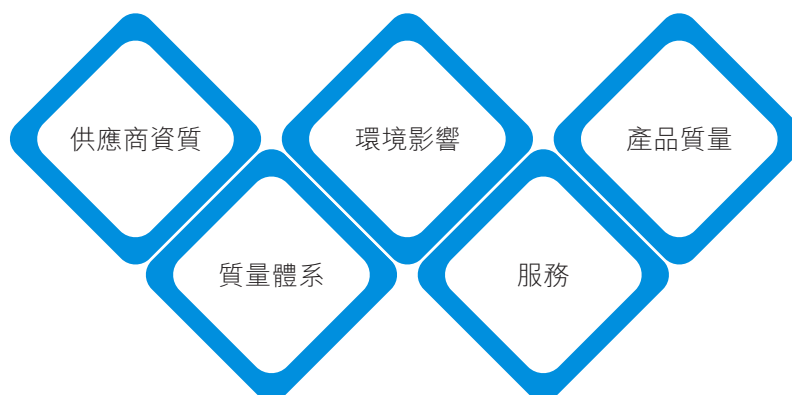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按照《供應商管理制度》，明確規定所有供應商必須符合國家相關法規對生產營業場所的要求，遵守行業規範，具備相應的生產能力和企業資質。此外，環保意識、生產技術水準、財務狀況、信用狀況和管理水平等也被列為評估標準，以確保採購的產品和服務符合規定要求。只有符合所有規定要求的供應商才會被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

供應商管理監管程序如下：



我們通過《供應商評審表》對供應商的質量、資質、材料價格和樣本合格程度等多個方面進行全面評估。此外，我們還考慮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因素，把環保原則列入考慮因素，關注供方生產對環境是否造成影響，以共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在甄選供應商的過程中，我們會優先選擇具有新興能源或可再生能源的企業，以及滿足國家可持續發展的戰略的供應商，實現綠色供應鏈管理。以下是我們供應商評審的重點內容：



供應商如符合規定要求會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我們定期對現有供應商進行檢查及表現檢討，進行每月考核和合格供應商應每季度重新評價一次，確保我們學校的採購有序進行。

報告期內，集團共有主要供應商有3,560家，地區分佈如下：當中有2,941家在中國河南地區，619家在中國湖北地區，採購類別主要為文體辦公類、設備類、動植物類、服裝布料類、建材家具類、圖書資源類及服務類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5 保護智慧資產

本集團深知知識產權的重要性，致力於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學術成果及專利等智慧資產。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香港《版權條例》、《正版軟件管理工作指南》等相關法律法規。同時，春來教育始終尊重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本集團明確規定任何員工不得侵犯或違反任何第三方的專利、商標、版權或知識產權。

本集團制定《知識產權保護管理辦法》，旨在維護學校、教職工和學生的合法權益，激發廣大職工和學生從事科學研究和創新發明的積極性，促進學校科技進步和研究創新。學校設立知識產權管理委員會，負責學校的知識產權管理和保護工作。該委員會辦公室負責科技項目的立項、成果登記、鑑定和獎勵申報等管理事務，同時還承擔科技項目檔案管理、專利代理、申請、授權及年費等相關工作。學校的各單位和師生員工在使用學校的校徽、商標以及其他教育和服務標識時，必須不得損害學校的形象、聲譽或其他合法權益。對於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行為，行為人將承擔相應的民事責任、行政責任，甚至刑事責任。

根據《春來教育集團關於下屬各學校科研成果獎勵的實施辦法》，凡教職工和學生的科研成果獲獎、學術論文發表、專著（包括規劃教材）出版、專利獲得授權、科研項目獲立項結項，或文藝創作成果參展和公開發表，本集團將給予相應的獎勵。這些措施旨在激勵教職工和學生，推動學校科研水平的提升，增強學校在教學和科研領域的核心競爭力及影響力。

截至2024年8月31日，我們保持372件註冊專利數，新增專利351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支持員工發展

6.1 完善僱傭管理

為進一步彰顯教育使命，本集團根據各學院的學科專業、隊伍規劃及教育需求，選拔德才兼備的專業人才。我們一貫遵循合理合法的招聘標準，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學校衛生工作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為了營造一個公開透明的工作氛圍，促進師生之間的多元融合，本集團確保招聘與晉升程序對所有員工公平公正，不受年齡、性別、健康、婚姻或家庭等因素的影響。該程序將在有效的管理框架下進行監督，嚴格審查員工背景，堅決杜絕僱傭童工的現象。同時，我們嚴厲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或勞役，確保所有員工均出於自願從事工作。在招聘過程中，我們始終秉承公開、公平、平等、競爭、擇優的招聘原則。

本集團通過實施《招聘管理辦法》和《教職工手冊》，確保招聘流程的規範化、透明度和可靠性。我們始終遵循「公平公正、擇優錄用，專業知識與道德素養並重」的原則進行招聘。為提升招聘工作的效率，我們已成立招聘工作領導小組，由負責人員的校領導牽頭。在正式啟動招聘程序之前，我們將對申請者的身份和學歷進行嚴格的資格審核。初試環節包括筆試和試講，旨在全面評估申請者的專業水平和基本教學能力。只有通過初試的申請者才能進入複試階段。根據申請者在筆試、面試及其他相關條件的綜合表現，我們決定是否向其提供職位。如發現申請者有任何虛假行為，我們將依據勞動合同法的相關規定終止其勞動合同。

本集團通過《專任教職工考勤管理規定》和《教職工值班加班調休暫行規定》等政策，規範教職工的工作時長管理，確保各項工作的高效開展。同時，我們實施崗位責任制，鼓勵員工在規定的工作時間內高質量地完成任務。此外，我們會定期審查相關僱傭制度，嚴格杜絕童工和強制勞動的情況，確保每位教職工的合法權益得到有效保障，從而營造一個公正、安全的工作環境。若發現任何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動的行為，我們將立即停止其行為，並成立專門的調查小組迅速展開全面調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僱傭及防止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方面，未違反任何與本集團相關且具有重大影響的任何法律法規。

以下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僱員概況：

僱員概況	單位	2024年度
僱員總數	人數	5,180
僱員總數（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人數	2,952
男性僱員	人數	2,228
僱員總數（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人數	692
全職初級僱員	人數	92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571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數	648
其他僱員	人數	2,348
僱員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僱員	人數	1,900
30-50歲僱員	人數	2,187
50歲以上僱員	人數	1,093
僱員總數（按地區劃分）		
華中區域僱員	人數	5,18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問題導向，精準施策，開創人事工作新局面

為有效評估集團下屬各校人事部門的工作成效，促進各校之間的學習與交流，進一步提升人事工作的規範性，集團人力資源部於2024年6月23日至6月27日組織開展了2023-2024學年第二學期的人事聯評工作。



商丘學院聯評現場

此次聯評嚴格依據《春來教育集團下屬高校人事聯評考核標準及評分細則》，重點圍繞規章制度建設、人才引進、教職工發展與培訓、績效考核以及作風建設等方面進行述職評議和量化考核。為確保聯評結果的有效性，集團人力資源部對聯評工作進行了全面總結，梳理各項評估數據和結果，分析各校人事管理中的亮點與不足，確保嚴格對標對表，落實各項工作要求，推動人事管理工作的進一步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教職工職務晉升體系

本集團注重內部人才的流動與配置，關注教職員工的成長需求和意願，確保其選擇權。我們制定了《員工晉升辦法》、《後備幹部管理辦法》和《教學系列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量化積分辦法》等政策，為教職工提供校內競聘機會。在晉升過程中，我們堅持以德為先、德才兼備的晉升標準，確保晉升程序公開、公平、公正。結合員工的工作表現、成果以及其他相關因素，結合筆試、面試和資格審查結果，決定晉升名額。

案例：「後」積薄發，「競」顯風採——集團人力資源部組織開展副校級後備幹部公開選拔工作

為進一步拓寬選人用人渠道，選拔和培養一支素質優良、結構合理、能夠承擔重任且具備發展潛力的幹部隊伍，集團人力資源部於2024年7月8日至9日組織了副校級後備幹部的公開選拔工作。在此過程中，2024年7月8日開展了筆試考核。此次考核內容涵蓋黨和國家的重大戰略思想與方針政策、高等教育學、高等教育法規、法律知識、時事政治以及公文處理等多個領域，旨在全面評估候選人的專業素養和知識背景。



筆試現場



面試現場

本次公開選拔激發了廣大幹部奮發向上、開拓進取的積極性，樹立了「有為有位，能者能上」的選拔導向。集團人力資源部將繼續堅持重實績、重品行、重基層、重創新的用人原則，廣泛吸納優秀人才，不斷優化人才配置，完善人才梯隊建設，以為集團事業發展提供堅實有力的人才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教職工離職管理

教職工的離職對我們來說代表着重要人力資本的流失。因此，我們制定了《教職工離職管理辦法》，旨在努力留住傑出人才。當教職員工表達離職意向時，人事部門會安排面談，深入了解其離職原因，並根據具體情況採取相應的挽留措施，同時協助解決工作、學習或生活中的問題。對於已做出離職決定的員工，我們會及時制定對策，確保其他教職員工能夠順利接替其職責，保障學生的課程和其他教學事務正常進行。

6.2 員工關懷與支持

員工福利待遇

春來教育深知每一位教職工對集團的重要性。為了確保高水平的教學質量，我們全力以赴確保員工無後顧之憂。我們為每位員工提供「五險一金」保障，包括醫療、生育、工傷、失業和養老保險，同時按薪資比例繳納的住房公積金，嚴格遵循國家相關規定，為員工提供全面的生活保障。

除了上述福利外，根據《住房管理規定》和《關於啟動實施教職工校外住房補貼的通知》制定了《住房補貼發放管理辦法》。該政策規定旨在為非本地戶籍、且沒有自有住房的在編在崗教職工提供住房補貼。這一舉措旨在展現集團和學校對員工生活的關注，解決員工住房問題，讓他們專心投入科研和教學工作，增強他們的歸屬感，進而實現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的目標。

在假期安排方面，除了依據國家規定的法定假期外，本集團還為教職工提供小時假、產假或陪產假、病假、婚假、喪假以及寒假。同時，為關注哺乳期女性員工的特殊需求，我們額外設立了哺乳假。

多元化教職工活動

為進一步豐富教職工的校園文化生活，增進各部門之間的交流與合作，本集團積極開展多元化活動。這些活動旨在促進團隊協作，增強凝聚力，同時為教職工提供一個展示自我和相互學習的平台。通過舉辦各類文化、體育和藝術活動，我們努力營造一個和諧、積極的校園氛圍，使教職工在參與中不僅能夠放鬆身心，還能增進彼此間的理解與信任，為學校的整體發展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各學院教職工生日會及教職工運動會



商丘學院教職工生日會



商丘學院教職工運動會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教職工生日會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教職工運動會

6.3 注重人才培養

為了促進教師團隊的卓越發展和提升教學成果，我們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和《高等學院教師培訓工作規程》的要求，推出了創新的青年教師成長計劃，並鼓勵資深教師發揮引領和指導作用。為建設更強大的教育團隊，我們強調持續教育和系統性在職培訓。

本集團建立了目標明確、分層次的培訓體系，專注於教師的個人發展和立德樹人。我們確保培訓內容在業務能力提升和思想道德培養兩方面嚴格要求，確保教師具備正確的價值觀，促進教學創新和人崗匹配度的提高。此外，我們加強了對教師職業規劃的支持，以確保培訓效果與學校目標一致。我們為教師提供職業發展方面的諮詢和指導，以確保整個集團提供卓越的人才培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聘教師崗前培訓內容

培訓類別	培訓內容
綜合素質培養	• 校史校情 • 高等教育理論與職業發展
教學技能提升	• 教學技能及信息技術運用 • 課程思政理論與實踐
助課助教	• 各學院根據本院實際制定《新入職教師助課助教方案》，報教師發展中心備案，助課助教的方式要求如下：為每一位參訓教師配備一名師德高尚、教學經驗豐富、具有副教授以上職稱的指導教師，通過傳幫帶方式，在教育思想理念、教學方法技能等方面給予指導，以提升新教師的教學實踐能力
網絡課程學習培訓（自主學習）	• 高等教育理論與職業發展模塊（怎樣成長為一名優秀的大學教師等課程） • 教學技能及信息技術運用（高校教師必備教學技能與案例研討等課程） • 課程思政理論與實踐（「課程論」和「教學論」等課程） • 國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完成教師培訓課程，並獲得10學分的培訓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4年教職工分崗分類培訓工作

類別	部分主題
思想政治類培訓	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主題教育暨抗美援朝老英雄周學田事跡分享會、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主題教育暨意識形態工作專題講座
幹部培訓	黨員幹部赴教育基地參觀學習、傳承弘揚焦裕祿精神
教育教學類培訓	暑期研修班專題培訓、「高校教師如何做好科研與教學」專題講座、「新工科背景下智能建造技術與人才培養」學術沙龍、「新文科背景下「實踐育人」模式探究」學術沙龍、「思政課程和課程思政建設」學術沙龍、「教師教學能力提升」專題講座、「增強科研能力，提升學校人才培養質量」專題講座
教職工外出培訓	2023「數智中原」河南省大學生電子設計大賽指導教師教學能力提升培訓、高等院校教師教育類課程教師研修班、教學名師培訓班、青年骨幹教師培訓班、中國高校就業育人大會、第十一屆大學素質教育高層論壇、河南省高校輔導員就業指導培訓班（第二期）、「教育數字化轉型與新技術賦能」專題培訓
校內業務培訓	「公文寫作培訓」專題講座、「檔案管理培訓」專題講座、2024屆畢業生就業材料發放培訓會、創新創業專題講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針對骨幹教師的培訓內容：

一般教學能力的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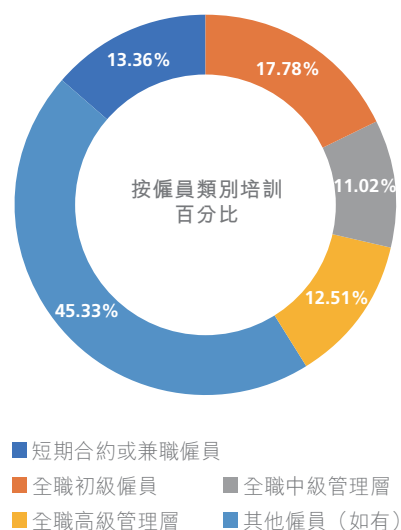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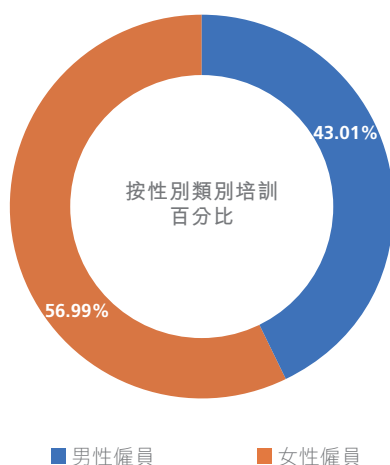
- 教育理念
- 基本教學規範
- 教學理論與技術
- 現代教育技術
- 職業道德

針對國際國內新的教育理論技術的發展的專題培訓

- 聘請專家或教學名師隨堂聽課或觀看課堂錄像，對教學提出提升建議及諮詢
- 通過開設教師沙龍、新教師工作坊等，為教師搭建教學研究與改革的交流平台

雙師型教師培育計劃

- 工科實驗技術人員五年內至少要進入相關企業進修培訓3個月以上
- 鼓勵在職攻讀碩士、博士學位；建立實驗技術人員定期培訓制度，每位實驗技術人員在五年內要參加一次進修和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平均培訓時數 (以性別劃分)	單位	2024年度
女性僱員	小時	17.09
男性僱員	小時	11.22

平均培訓時數 (以僱員類型劃分)	單位	2024年度
短期合約或兼職僱員	小時	0.09
全職初級僱員	小時	26.87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16.10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11.88
其他僱員	小時	14.38

7. 倡導環保

春來教育明白環境保護的重要性。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持續管控過程中的排放和資源使用，積極採取措施減少排放，提升資源利用效率，踐行綠色運營。

為確保我們的環保措施與法律要求保持一致，我們不僅遵循相關法規，還主動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如《餐廳節約用電管理制度》、《餐飲浪費行為的工作方案》和《餐廚廢棄物處置管理制度》等，以最大限度降低環境負擔，實現資源高效利用，為師生和社會創造更加綠色、低碳的校園環境。

在日常運營中，我們通過電力使用管理、水資源管理、用品消耗控制、廢物處理以及溫室氣體排放管理等措施，致力於將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降至最低，為保護環境盡一份力。在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相關環保法規，未發生任何重大環境違規事故，體現了我們對綠色發展的堅定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1 減緩氣候變化

本集團依據聯交所編製的《氣候信息披露指引》，根據我們自身實際情況，識別、分析並評估了氣候變化風險及其潛在後果和財務影響，同時採取了相應的應對措施。具體內容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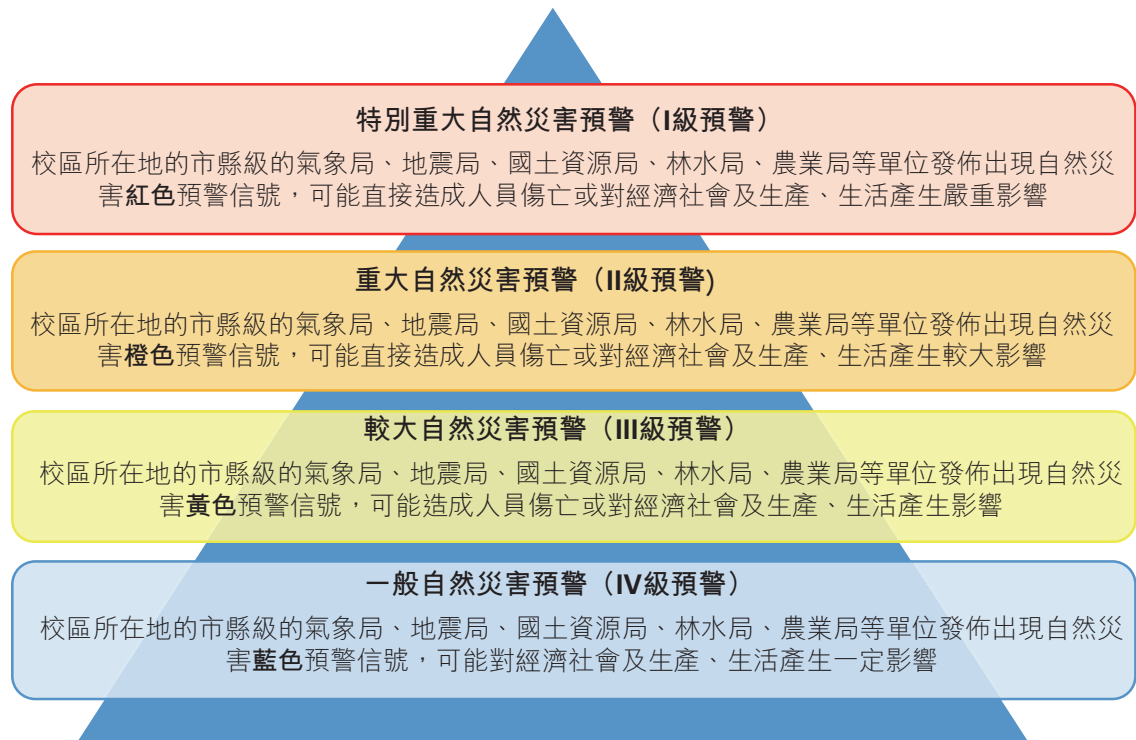
氣候風險種類	潛在風險點	潛在財務影響	緩解風險的當前應對措施
實體氣候風險	急性風險（如城市洪澇等極端天氣引發的災害） 慢性風險（如持續高溫、水資源短缺等）	- 基礎建設和設施受破壞，固定資產價值下降 - 極端天氣增加師生的健康安全風險，造成運營能力下降，收入減少 - 持續高溫天氣導致耗電量增加，繼而影響運營成本 - 可獲取的淡水資源減少，成本上升	- 制定應對災難措施 - 向員工提供災難應對培訓及逃生演練 - 探索使用可再生能源的可能（校園園區較為寬闊可以考慮設置太陽能、風能等清潔能源替代化石能源） - 通過使用低成本的減排措施，降低未來可能的能源價格上漲的風險 - 積極參加環保公益活動（如植樹），緩和全球暖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風險種類	潛在風險點	潛在財務影響	緩解風險的當前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政策及法規風險	- 因違規而可能受到處罰 - 受更嚴格ESG標準規限的投資金額限制	了解最新的有關氣候變化的法律法規，並整合到管理策略中
	市場風險	- 未能達成對利益相關方的有效反饋可能會影響投資者的決策，進而影響投資 - 探索新的教學模式，可能導致經營成本上升 - 學生人數下降導致收入下降	- 降低自身的碳足跡及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 維持教學質量與教材研發，以滿足市場需求
	聲譽風險	企業商譽對學校入學率造成間接影響，導致營運收入減少	- 在ESG報告中公開披露公司在ESG領域所做出努力 - 為師生提供更多綠色校園相關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制定了《自然災害公共事件應急預案》確保我們可以迅速、有效地應對自然災害。應急預案明確分工各部門的職責與任務，並提出了災害發生後的緊急救援措施，旨在增強我們對自然災害的應對和恢復能力。根據自然災害的強度和潛在危害程度，我們已將其分為四個等級，確保針對每種情況制定了清晰且切實的應對策略。如下圖所示：



我們承擔保護師生生命和財產安全的責任，因此我們設有《重大自然災害突發事件應急預案》。此預案使我們能夠高效應對自然災害，減少損失，並遵守中國政策法規和相關法律。我們將繼續關注政策法規的更新，並鼓勵我們的供應商遵守相關法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2 優化資源使用

節省能源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綠色節能的校園環境，我們積極通過以下措施來優化能源利用、降低能源消耗。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規，將環保要求貫穿於日常運營之中。我們執行《節水節電管理規定》，包括採用節能設備、優化用電流程等，在確保運營水平的前提下，力求用電強度持平或逐步下降。我們持續優化用氣流程，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例如減少餐廳天然氣用於烹飪等能源消耗，交通運輸中汽油、柴油的消耗。我們成立節能減排工作領導小組，全面統籌能源管理工作，確保各項節能措施落實到位。我們的目標是未來將在運營水平相若的情況下，維持或逐步減少用電密度。

報告期內，本集團六所學院在營運過程中的耗電密度，比上年下降，我們會努力實施不同措施，向低碳運營方向發展。

電力耗用量	單位	2024年度
總耗電量	兆瓦時	26,055.87
總耗電強度	兆瓦時／平方米	0.006
總耗電強度	兆瓦時／人 ¹	0.24

¹ 根據2024年8月31日的員工及學生人數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降低能源消耗實施的主要節能措施如下：

節電系統

- 季節變化時，檢驗空調水供、回水溫度差，當生調負荷較小時，適當提高冷凍水的供水溫度以降低製冷設備的能耗。
- 根據用電負荷的大小和性能，合理配置變壓器的容量和台數，控制運行負荷為額定容量的70-90%。
- 依據實際天氣情況來優化調節冷卻系統設備運行的數量，以提高冷空調系統運行的安全性，同時可依據實際天氣及餐廳熱負荷情況，合理運用冷卻水系統設備數量的搭配，達到能源節約的目的。
- 就餐區域空調要在餐前5分鍾打開，不得過早打開空調，空調使用溫度範圍為：夏天溫度低於28℃，冬天溫度高10℃的不得開啟空調，夏天製冷不得低於26℃，冬天制熱不得高於20℃。
- 減少電子辦公設備電耗和待機能耗。合理開啟和使用計算機、打印機、複印機、掃描儀等用電設備，下班時要關閉電源，防止待機。

照明系統

- 採用節能照明燈具：以熒光燈取代白熾燈；以高壓鈉燈或金屬鹵化物燈替代高壓汞燈；以電子整流器取代普通電感整流器。
- 杜絕長明燈、白晝燈。辦公室晴天時盡量採用自然光，對於較大的辦公場所，人少時盡量少開燈，人走時隨手關燈。樓梯、走廊等公共場所在保證合適照度的基礎上，適當減少走廊照明燈開啟的盞數，或實行分路式控制，根據需要開啟照明燈。
- 定期檢查食堂照明設施，以防漏電耗電。樓梯、走廊等公共場所在保證合適照度的基礎上，適當減少走廊照明燈開啟的盞數，或實行分路式控制，根據需要開啟照明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資源管理

水是我們在運營中的重要資源，我們致力於在運營過程中促進用水效率和節約用水，並全面實施的水資源管理。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規，並嚴格執行業務所在地的環境法規，如《河南省水污染防治條例》，確保達到水資源管理標準。我們在水源管理、用水過程優化和廢水排放控制等環節進行全面管控，積極採取節水措施，如使用節水設備、優化用水流程等。我們設立節水方案，並在日常運營中嚴格執行，在確保運營水平的前提下，力爭維持或逐步降低用水強度。

本集團產生的生活污水經市政污水管網排放至城鎮污水處理廠進行集中處理，確保達標排放。通過以上系統性的水資源管理措施，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水資源管理，進一步提高用水效率，建設綠色校園。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不存在求取適用水源的問題。

我們致力推行一系列的舉措，以完善水資源管理，實現節水目標。

- 修理雨水收集系統，用於綠化澆灌，減少自來水使用。
- 對用水量大的部門安裝水表，定量使用，按噸數收取水費。
- 宿舍樓學生用水，按院規定送水，超支個人自負。
- 涮洗拖把要用容器盛水涮洗，盡量避免使用自來水龍頭直接沖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實現水資源的高效利用和確保各校區師生的飲用水安全，我們為各校制定了一系列的管理措施。首先，我們強化對校園內用水設備的日常維護和管理，確保設備運行良好，發揮最佳用水效率。同時，本集團還制定了《節水節電管理規定》、《節約用水考核制度》和《節水設施建設方案》等一系列規章制度和計劃，確保用水節水工作有序開展。報告期內，我們的用水數據如下：

水源消耗	單位	2024年度
總耗水量	公噸	787,530.91
總耗水強度	公噸／平方米	0.18
總耗水強度	公噸／人 ¹	7.26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的水消耗強度比上年下降。未來我們將實施多元化措施，減少水資源消耗。

7.3 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

本集團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採取了全面的措施。我們嚴格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辦法》，執行廢棄物的處置工作。

我們產生的無害和有害廢棄物，均已妥善收集、分類，由我們委聘的合資格第三方廢棄物收集商以作進一步處理。例如我們建立《餐廚廢棄物處置台賬》，由專人詳細記錄並監督餐廚廢棄物的種類、數量、去向、用途等情況。我們舉辦各種活動並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來制止餐飲浪費行為。

- 加強低值易耗物品管理，食堂的易耗品統一由倉庫管理員保管，其他人員未經食堂管理人員同意不得擅自領取，耗品應規定使用時間，使用人員和使用數量，未按規定執行的超出預算的應個人承擔相關費用。
- 通過校園食品安全宣傳欄，開展食品安全宣傳活動，倡導減少廚餘。
- 舉辦一系列校園文化活動，積極營造勤儉節約的良好校園氛圍，提升了學生的食品安全意識，減少餐飲浪費，提倡積極健康的飲食觀念。

¹ 根據2024年8月31日的員工及學生人數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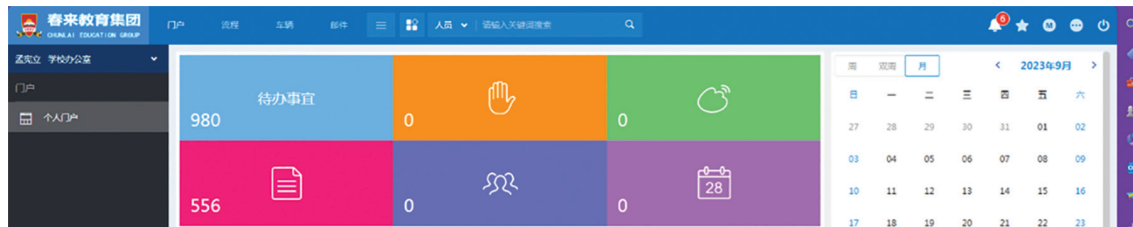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配備效果優良的消毒設備，提供可循環使用的餐具，倡導師生員工在餐廳就餐；減少餐飲浪費，提倡積極健康的飲食觀念。
- 增加餐廳公筷供應數量，推廣可降解一次性餐具的使用，減少使用白色塑料製品使用。

為確保食堂廢水得到有效處理，我們與專業的污水處理公司合作，對食堂產生的廢水進行專業的抽污處理，在食堂污水排放口安裝了針對餐飲業污水的全自動油水分離器設備。

於報告期內，我們積極落實執行多項措施例，減少廢棄物產生方面，未來將在運營水平相若的情況下，維持或逐步減少廢棄物產生。無害廢棄物主要是學校生活中所產生的生活垃圾，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為10,554公噸，無害廢棄物產生量的強度為0.10公噸。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的無害廢棄物產生量的強度與去年相若，未來我們將實施多元化措施，努力降低廢棄物產生量。

為提升效率及優化流程，本集團推行無紙化辦公，並引入OA辦公系統。所有審批流程，如財務報銷、資產管理及人事相關事項，均已實現線上和移動審批，減少了大量紙質文件的使用。同時，本集團及下屬高校統一使用OA協同辦公平台，覆蓋請假、會議室預定等日常事，一方面提升了工作效率，還有效節省了資源，實現了更環保、更高效的辦公模式，節省資源。



OA協同辦公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4 排放物管理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我們已在本集團旗下的六所學院實施了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工作。這六所學院分別是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荊州學院和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我們依據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和世界資源研究所制定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及報告標準》以及國際標準化組織發佈的ISO14064-1標準，確保我們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準確。

在報告期內，我們維持了2022年制定的溫室氣體排放相關目標。在運營情況相若的前提下，我們將努力維持或減少總體的碳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表現	單位	2024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9,806.89
種植樹木的溫室氣體減除（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748.37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4,859.6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63,918.18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每平方米（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15

範圍1：本集團擁有及控制的所有來源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2：發電、供熱和製冷或者本集團向外購買的蒸氣所引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來自本集團固定設備和車輛的燃料消耗、製冷劑使用（範圍1）及外購電力消耗（範圍2）。報告期內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為63,918.18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本年度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比去年下降，於未來，我們會持續監察溫室氣體排放及採取有效的低碳措施，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氣排放

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空氣質量、減少空氣污染，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我們的主要廢氣排放來源於學校自有車輛的流動燃料燃燒，學校食堂排放的烹飪油煙和園林機械消耗，其中包括當中汽油和柴油會產生硫氧化物(SO_x)、氮氧化物(NO_x)及顆粒物(PM)等空氣排放物。為有效控制油煙的排放，我們已為餐廳的所有排煙設施安裝油煙過濾裝置以控制食堂廚房的油煙排放。我們實施了各種減少能源消耗的舉措，為煙道淨化器定期進行清理，確保排放水平達到國家行業標準。

排放種類	單位	2024年度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613.75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1.12
顆粒物(PM)	千克	46.68

7.5 推進環境保護

我們致力於培養學生的環保責任感，推動以綠色文化為核心的校園環保教育，提升學生的環保素養和對綠色生活的理解。我們將綠色理念融入日常教育，培養學生的環保意識和行為習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旗下的荊州學院的師生聯合總務部開展校園義務植樹活動，師生齊心協力植樹護綠，不僅美化了校園環境，還增強了師生環保意識，展現了良好的環保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其中的商丘學院舉辦節能宣傳活動，向學生宣傳環保舉措，精明選擇環保產品，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同時推廣低碳生活理念，倡導綠色出行、節能減排等環保行為，以促進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 積極回饋社會

春來教育牢記來自各方的關愛，始終堅持履行企業的社會義務，充分利用自身的資源和優勢，積極參與各類慈善項目。本年度集團專注於改進和提升志願者服務，旗下各學院相繼組建了多個志願者隊伍，積極參與多種公益活動，通過這些方式廣泛地回報社會。這些舉措體現了我們的社會責任承諾和奉獻精神。

2024年，集團員工志願隊成員和學生志願隊成員分別有1,798和12,969人，參與活動的員工和學生分別達到了366人次和17,242人次。員工志願團隊投放服務的時間高達14,348小時，學生志願團隊投放服務的時間高達22,599小時。我們的捐款總額達139,000人民幣。

案例：志願服務，共助奔跑——2024荊州馬拉松

2024年4月1日，荊州學院助力2024「荊馬」志願者經培訓後保障本次賽事服務工作順利完成。志願者們盡顯「奉獻、友愛、互助、進步」的志願者精神。他們分佈在賽事後半程的各個補給站點，保證選手們能及時補充能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雷鋒月」志願服務系列活動——志願服務關愛老人

2024年3月，安陽學院組織開展了豐富多樣的「雷鋒月」志願服務系列活動，用實際行動踐行新時代雷鋒精神。其中，多個學院組織師生到養老院開展志願服務活動。



案例：「青力青為希望家園」——暑期學堂愛心託管，托起學生多彩暑假

2024年暑假期間，在荊州學院與荊州市高新區聯動部署下，荊州市高新區秘師橋社區「暑期學堂」愛心託管班開班，幫助家長解決假期孩子「看護難」問題，充分結合學員年齡特徵、興趣愛好，提供作業輔導，開設紅色學習、安全教育、傳統文化、普法宣傳、唱歌、繪畫、體育等多樣化的課程，豐富社區兒童的假期生活，引導和幫助青少年度過一個安全、快樂、有意義的假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環境範疇 ²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空氣污染物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472.80	613.75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92	1.12
顆粒物(PM)	千克	36.05	46.68
溫室氣體排放量³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6,791.08	49,806.89
新種植樹木的溫室氣體減除(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715.99	748.37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8,382.72	14,859.6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24,457.81	63,918.18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每平方米樓面面積(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33	0.015
電力耗用量			
總耗電量	兆瓦時	49,768.06	26,055.87
總耗電強度(每平方米)	兆瓦時／平方米	0.013	0.006
總耗電強度(每人) ¹	兆瓦時／人	0.46	0.24
固定設備燃料耗用量			
天然氣耗用量	立方米	678,220.65	614,916.12
液化天然氣耗用量	立方米	75,500.00	38,051.00
汽油耗用量	公噸	11.88	5.83
柴油耗用量	公噸	16.37	1.50
液化石油氣耗用量	公噸	66.13	50.60
車輛燃料耗用量			
汽油耗用量	公升	44,024.52	56,251.59
柴油耗用量	公升	9,494.16	15,374.75
水源消耗			
總耗水量	公噸	991,986.00	787,530.91
總耗水強度(每平方米)	公噸／平方米	0.27	0.18
總耗水強度(每人) ¹	公噸／人	9.18	7.26

² 收集範圍涵蓋本集團下六所學校：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³ 我們參考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計算本集團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範疇 ²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有害廢棄物			
電池	千克	26.21	16.81
廢墨盒、廢碳粉盒	千克	925.80	382.50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公噸	10,690.00	10,554.00
無害廢棄物產生強度	公噸／人	0.10	0.10
紙張消耗			
用紙總量 ⁴	千克	260,900.64	667,649.06
人均用紙量	千克／員工	54.93	130.35
社會範疇 ⁵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僱員總數	人數	4,750	5,180
僱員總數（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人數	2,766	2,952
男性僱員	人數	1,984	2,228
僱員總數（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人數	805	692
全職初級僱員	人數	1,827	92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537	571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數	414	648
其他僱員 ⁶	人數	1,167	2,348
僱員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僱員	人數	1,726	1,900
30-50歲僱員	人數	2,032	2,187
50歲以上僱員	人數	992	1,093
僱員總數（按地區劃分）			
華中區域僱員 ⁷	人數	4,750	5,180
流失率⁸			
僱員總流失率	%	8.65	10.04

⁴ 用紙總量提升是因本年度學生畢業材料和新生材料要求更加規範，紙張用量更大
⁵ 社會範疇收集範圍涵蓋全集團
⁶ 其他僱員指無職稱僱員
⁷ 本報告期內按地區劃分的僱員是按工作所在地劃分
⁸ 計算方法= 流失僱員人數÷年終僱員人數×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⁵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僱員流失率⁹ (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	9.58	11.65
男性僱員	%	7.36	7.90
僱員流失率⁹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	16.86	15.37
30-50歲僱員	%	4.28	8.37
50歲以上	%	3.33	4.12
僱員流失率⁹ (按地區劃分)			
華中區域僱員	%	8.65	10.04
受訓僱員百分比¹⁰ (以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	61.09	56.99
男性僱員	%	38.91	43.01
受訓僱員百分比¹⁰ (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	1.03	13.36
全職初級僱員	%	69.83	17.78
全職中級管理層	%	13.06	11.02
全職高級管理層	%	5.88	12.51
其他僱員	%	10.20	45.33
平均培訓時數¹⁰ (以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小時	24.50	17.09
男性僱員	小時	24.64	11.22
平均培訓時數¹⁰ (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小時	6.00	0.09
全職初級僱員	小時	27.00	26.87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23.17	16.10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23.82	11.88
其他僱員	小時	11.88	14.38
職業健康和安全 – 直接聘用僱員因工傷			
死亡個案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數	0	0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0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0

⁹ 計算方法= 該類別流失僱員人數÷該類別年終僱員人數×100%

¹⁰ 計算方法= 該類別受訓僱員人數÷該類別受訓僱員總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 環境範疇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7. 倡導環保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7.4排放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4排放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3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3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 倡導環保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3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7.2優化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2優化資源使用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2優化資源使用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2優化資源使用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2優化資源使用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7. 倡導環保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7. 倡導環保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7.1減緩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7.1減緩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 社會範疇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1完善僱傭管理 6.2員工關懷與支持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1完善僱傭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健康安全保障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4.1健康安全保障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1健康安全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6.3注重人才培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3注重人才培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3注重人才培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B4： 勞工準則	B4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1完善僱傭管理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6.1完善僱傭管理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6.1完善僱傭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5.4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5.4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5.4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4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4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健康安全保障 4.2 高質教學工作 5.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4.1 健康安全保障 4.2 高質教學工作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5.5 保護智慧資產
	B6.4	描述品質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4.2 高質教學工作 產品回收程序對於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 (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2 反腐倡廉工作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5.2 反腐倡廉工作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2 反腐倡廉工作
	B7.3	描述向董事及僱員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5.2 反腐倡廉工作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8. 積極回饋社會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8. 積極回饋社會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8. 積極回饋社會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38頁至第192頁的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詳述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我們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和形成審核意見時進行處理的，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已將下文所述事項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將於我們的報告中予以說明。

學費收入確認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學生學費一般於學年初根據所報課程預先收取。向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取的學費初步入賬為合約負債，並隨後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為收入。鑒於學費收入為 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我們視其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了解確認學費的關鍵控制；
- 將學生人數與教育部門登記的相關官方記錄進行核對；
- 以抽樣的方法查核有關收取學費及學生註冊人數的資料，並佐證付費文件、經授權學費水平及向教育部門登記的官方學生紀錄；及
- 執行分析程序以檢測年內確認的學費款項。

我們認為，本集團對學費收入的確認是有據可依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8

貴集團測試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4年8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約人民幣3,161,911,000元以及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760,590,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和估計。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識別；
- 比較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
- 評估關鍵假設之合理性（包括收益增長、利潤率、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
- 取得及檢查支持貴集團減值評估的佐證；
- 評估貴集團所委聘外聘估值師的能力、獨立性及誠信；
- 獲取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聘估值師會面，以討論及對估值過程、所用方法及市場憑證提出質疑，以支撐應用於估值模型之重大判斷及假設；
- 檢查估值模型的算術準確性；及
- 核對估值模型中用於佐證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

我們認為，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測試是有據可依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及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21

貴集團測試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及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的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4年8月31日的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及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結餘分別約人民幣800,111,000元及人民幣722,700,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和估計。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價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評估債務的賬齡；
- 評估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債務人及受款人的信譽；
- 評估 貴集團與債務人的關係及交易記錄；
- 檢查債務人的後續結算情況；
- 評估 貴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信用風險披露；及
- 評估收購學院的狀況。

我們認為，貴集團對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及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的減值測試是有據可依的。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於 貴公司年度報告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致，如果合理預期該等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s://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setting/Standards/Our-views/auditre>

該描述構成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淳暉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P05498

香港，2024年11月29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631,496	1,497,962
收入成本		(675,993)	(607,907)
毛利		955,503	890,055
其他收入	8	128,788	84,06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7,752)	18,086
銷售開支		(3,929)	(5,109)
行政開支		(189,977)	(174,378)
營運所得利潤		882,633	812,720
融資成本	10	(95,720)	(124,545)
除稅前利潤		786,913	688,175
所得稅開支	11	(8,742)	(3,78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	778,171	684,393
每股盈利	14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65	57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63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8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161,911	2,987,663
無形資產	17	188,000	188,000
使用權資產	18	760,590	636,517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19	800,111	800,1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337,776	384,797
		5,248,388	4,997,08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214,535	670,988
應收股東款項	22	7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790,900	789,720
		2,005,442	1,460,71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395,688	305,747
遞延收入		1,541	1,999
合約負債	25	693,444	678,914
借款	26	1,728,005	1,439,460
即期稅項負債		30,772	22,030
		2,849,450	2,448,150
流動負債淨額		(844,008)	(987,4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04,380	4,009,653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92	1,832
借款	26	520,185	732,162
		520,477	733,994
資產淨額		3,883,903	3,275,6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8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0	10
儲備		3,883,893	3,275,649
權益總額		3,883,903	3,275,659

第138頁至第19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11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侯俊宇先生
董事

張潔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9月1日	10	516,431	544,108	142,600	38,898	1,373,643	2,615,69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84,393	684,393
已付股息	-	-	-	-	-	(30,000)	(30,000)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	-	-	-	5,576	-	5,57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82,508	-	-	(182,508)	-
於2023年8月31日	10	516,431	726,616	142,600	44,474	1,845,528	3,275,659
於2023年9月1日	10	516,431	726,616	142,600	44,474	1,845,528	3,275,65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78,171	778,171
已付／應付股息	-	-	-	-	-	(172,825)	(172,825)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	-	-	-	3,391	-	3,39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03,063	-	-	(203,063)	-
沒收購股權	-	-	-	-	(1,327)	834	(493)
於2024年8月31日	10	516,431	929,679	142,600	46,538	2,248,645	3,883,903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將部分中國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稅後利潤撥付至不可分派儲備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的一般儲備金及(ii)學校發展基金。

有限責任形式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法律法規以各年末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向一般儲備作出年度撥備，直至結餘達到相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須以不低於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相關學校淨收入的25%向發展基金作出撥備。發展基金準備用於學校的建設或維護，或教學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786,913	688,175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47,467	211,2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917	13,421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391	5,576
融資成本		95,720	124,5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76)	(1,344)
沒收購股權的收益		(493)	—
利息收入		(8,491)	(9,672)
來自天平學院的利息收入		(27,500)	(18,68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8,321	(16,74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1,121,169	996,55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19,109	2,238
合約負債變動		14,530	145,796
遞延收入變動		(1,998)	(2,7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118,596)	(67,57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34,214	1,074,22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		(349,700)	(501,000)
支付出售／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323,305)	(421,926)
支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139,990)	(127,015)
受限制存款增加		(115,000)	—
向第三方作出的墊款		(35,000)	(63,000)
天平學院還款		2,800	443,100
第三方還款		—	85,140
返還土地使用權按金		—	32,000
提取質押存款		—	15,050
已收利息收入		2,667	3,1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02	2,84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3,526)	(531,68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借款		(1,171,278)	(1,256,487)
已付利息		(100,325)	(75,412)
已付股息		(170,751)	(30,000)
借款所得款項		1,247,846	978,1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4,508)	(383,7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3,820)	158,7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9,720	630,92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5,900	789,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一般賬戶	23	675,900	789,7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23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春來投資有限公司(「春來投資」)(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侯俊宇先生(「侯先生」)。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9月1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主要為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運營。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併表聯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此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2024年8月31日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844,008,000元。其中，本集團錄得合約負債約人民幣693,444,000元。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資金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持續經營。

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入，董事確信本集團有能力於可預見的未來依期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

為減低本集團可能面對的任何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已自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取得足夠銀行融資以依期履行其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與其業務有關及於2023年9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其亦需要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領域以及所作假設及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領域於附註5披露。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編製截至8月31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相關實體而面臨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有關權利，以及能運用對相關實體的權力以影響該等浮動回報，則本集團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若本集團擁有令其目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構成重大影響的活動）的現有權利，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確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具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權利時，方會考慮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或虧損為(i)出售對價的公允價值加在該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與(ii)本公司於該附屬公司應佔的資產淨值加有關該附屬公司的任何剩餘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兌換儲備的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實現利潤已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相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呈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之權益內。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以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予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的方式列報。

即使在分配損益及其他各項全面收益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後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各項全面收益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

倘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各自於該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數額之調整與已付或已收對價公允價值之差額，直接在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收購法用於業務合併中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收購進行列賬處理。收購成本乃按收購日授予的資產、發行的權益工具、產生的負債及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接受服務期間確認為費用。於收購中的附屬公司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按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收購成本超過本公司佔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部分計入商譽。本公司應佔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部分，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中歸屬於本公司的收益。

在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中，先前持有的附屬公司股權以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將公允價值加入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先前持有的附屬公司股權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例如，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處置先前持有股權所需的相同基準確認。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项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結算的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完結時的匯率予以換算。換算政策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c) 綜合賬目時的換算

各集團實體如使用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法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盤匯率換算；
- (ii) 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數並非於交易日之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之合理近似值，於此情況下，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及
- (iii)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外幣換算儲備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作為出售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綜合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作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盤匯率予以換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學校及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產生的成本僅在本集團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另行確認為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的比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傢俱及裝置	9.5%至19%
汽車	19%至32%
電子設備	9.5%至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審閱及適當調整。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樓宇、待安裝的廠房及機械，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於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計提。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折舊乃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基準按撇銷其成本的比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土地使用權	50年
-------	-----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預付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倘可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付款淨現值。每項租賃付款於負債及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租賃負債剩下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初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指價值低於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5,000元）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已訂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不保留資產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對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倘某項資產根據合約規定購買或出售，而合約條款規定該資產須按市場指定時限交收，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始按公允價值另加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除外）確認。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按以下類別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撥歸此類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資產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本集團於該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按相等於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可能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為已知現金數額及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同安排的內容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參考常見業務慣例按客戶合約列明的對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產品或服務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對價須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於某個時間點完成。倘屬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則可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提升一項於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供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就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強制執行權。

倘履約責任可隨時間達成，收入乃參考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a) 僱員有薪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乃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作出。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參與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於損益內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應向基金作出的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僱員薪金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按退休計劃的規則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僱主不得使用被沒收的供款以減少現有供款數。

(c)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於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予以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及僱員發行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允價值，根據本集團所估計最終將予歸屬之股份及就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所作調整，於歸屬期以直線法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須頗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特定借款在未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進行的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借入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的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乃採用該資產開支的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本集團於期內尚未償還借款（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的特定借款除外）適用之加權平均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的附帶條件並將收到補助時，則政府補助會予以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將遞延並於損益內根據與擬獲補償之成本相對應的期間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為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於損益確認的利潤，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無須課稅或扣稅項目。本集團使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抵扣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收抵免抵銷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倘在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按因於附屬公司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及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可能無法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當有可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庭近親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而該實體為當中成員）內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匯報的財務資料識別，用於本集團各業務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表現。

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類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合併。

資產減值

對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並在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除投資及應收款項外的有形和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為其現值，該除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減少處理。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改估計，惟經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有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作重估增加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及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償付責任，並可作出可靠估計的情況下，則對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乃按預期用於償付責任的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倘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可能出現之責任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提供報告期末有關本集團狀況或指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用的其他資料，為經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並非經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披露於有關附註。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a) 持續經營基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闡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

(b) 合同安排

由於對本集團中國院校外資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乃通過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河南春來」）及其在中國全資舉辦的院校（包括安陽學院、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原陽校區」）、商丘學院及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開封校區」）、湖北健康職業學院以及荊州學院）（統稱為「併表聯屬實體」）開展。本集團並無擁有併表聯屬實體及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春來科技」）的任何股本權益。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是否擁有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權力、對參與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產生的可變回報的權利及通過其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的能力，來評估本集團是否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擁有控制權。經評估後，本集團管理層得出結論：合同安排及其他措施令本集團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擁有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已將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財務資料於其整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然而，合同安排及其他措施未必如向本集團提供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直接控制權時的直接法定所有權同樣有效，且中國法律制度表現出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妨礙本集團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河南春來教育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春來信息」）、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及其舉辦者持有人或股權持有人之間的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且可依法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

(c) 所得稅

如附註11所披露，詮釋相關稅項條例及法規時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以確定本集團是否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可能因獲悉新資料而變更對稅項負債是否充足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會影響作出決定期間的稅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提供正規教育服務的非盈利組織獲得的符合條件的收入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新的《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於2017年9月1日起生效)的相關條文，倘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學校獲選為非營利性學校，該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稅務優惠。因此，倘提供學術資格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學校獲選為非營利性學校，則有關學校可享有所得稅免稅優惠。然而，新的《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尚未公佈詳情，本集團院校所在地的省級政府相關指引規定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於2022年之前須完成登記。鑒於安陽學院(包括原陽校區)、商丘學院(包括開封校區)、湖北健康職業學院以及荊州學院並未獲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根據相關主管稅務局，學校可就學費相關收入依循前企業所得法豁免待遇。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可能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按照性質及用途相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會修正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者有不利事件以及事實及情況變化導致須修訂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c)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對其合作協議預付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包括當前的信譽、財務狀況及對各債務人的過往收賬記錄，作出減值虧損。倘有關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未必能收回款項結餘，則出現減值。識別減值虧損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本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在該項估計變動年度內合作協議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減值虧損。倘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損害其還款能力，則可能需要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原因是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美元及港元是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持有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集團實體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上升及下跌5%之敏感度詳情。5%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日期以匯率按5%變動作匯兌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顯示當人民幣兌相關外幣減弱／轉強5%時，利潤之增加／減少。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736	759
美元	14,453	15,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存款及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因此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和借款。該等存款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而浮動利率隨當時的市場狀況而變化。

於2024年8月31日，倘該日的利率降低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綜合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1,745,000元（2023年：人民幣867,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支出減少所致。倘利率提高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綜合稅後利潤將減少人民幣4,977,000元（2023年：人民幣7,178,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c)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款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其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比較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來考慮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在整個報告期內是否持續顯著增加。其考慮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借款方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款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的素質的重大變動；及
- 借款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借款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對手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18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於逾期後360日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本集團通常會將應收款項進行分類，以作撇銷。倘應收款項被撇銷，則本集團（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對非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兩個類別反映其信貸風險，以及如何釐定各類別的虧損撥備。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每個類別的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數據進行調整。

類別	定義	虧損撥備
履約	違約風險低，支付能力強	12個月預期虧損
未履約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虧損

所有該等應收款項均被視為低風險且屬「履約」類別，乃由於彼等違約風險低及償還能力強，能夠履行彼等義務。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和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以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儲備來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應要求或在 一年內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8月31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5,573	—	—	375,573	375,573
借款	1,737,782	488,344	67,392	2,293,518	2,248,190
	2,113,355	488,344	67,392	2,669,091	2,623,763
於2023年8月31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0,037	—	—	290,037	290,037
借款	1,455,176	576,530	232,681	2,264,387	2,171,622
	1,745,213	576,530	232,681	2,554,424	2,461,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e) 於8月31日的金融工具類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7,837	1,810,26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623,763	2,461,659

(f) 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允價值相若。

(g)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使利益相關者獲得最大回報。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自上年度以來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其中包括股本與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與各類資本相關的資本成本和風險，並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籌集借款(如必要)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營運。收入指來自教育機構的學費和住宿費減相關銷售稅。

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相關信息乃按各所學校為基準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侯先生匯報。各所學校構成一個營運分部。各營運分部提供的服務與客戶類型均類似，且各營運分部均處於類似的監管環境之中。相應地，其分部信息匯總為單一的可報告分部，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中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1,486,406	1,359,278
住宿費	145,090	138,684
總收入	1,631,496	1,497,962

所有收入隨時間確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營運。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中國，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

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2023年：零）。

收入於各學期的有關期間（即學生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利益的期間）確認。

學費及住宿費通常在各學年初前預先收取，且初始記錄為合約負債。該等費用在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由於向學生收取但未賺取的該等費用部分為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內賺取的收入，因此該等款項入賬為流動負債項下的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i)	3,254	102
利息收入	8,491	9,672
服務收入	60,920	21,462
來自天平學院的諮詢收入(附註ii)	14,151	14,151
來自天平學院的利息收入(附註iii)	27,500	18,688
配套服務收入(附註iv)	7,305	13,230
其他	7,167	6,761
	128,788	84,066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為表彰本集團院校的相關學術成就而頒發的無附加條件補貼。
- (ii) 指向天平學院提供技術及管理諮詢服務。
- (iii) 指來自本集團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每年4.75%的利息收入。
- (iv) 主要指扣除退還予學生的教材費、支付予配套服務供應商的折扣金額以及原教材費後確認的教材費收入。

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76	1,344
沒收購股權的收益(附註i)	493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8,321)	16,742
	(7,752)	18,086

附註：

- (i) 指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內沒收多名僱員離職時所持有未歸屬購股權的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51,993	74,788
— 非銀行機構借款	47,408	57,320
	99,401	132,108
減：於在建工程中撥充資本的款項	(3,681)	(7,563)
	95,720	124,545

於2024年，借入資金的借款成本通常按5.4%的年利率資本化（2023年：6.2%）。

11.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742	3,782

所得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的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786,913	688,175
以25%（2023年：25%）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款	196,728	172,04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828	9,963
不可扣稅開支／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692	1,472
動用先前未予以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910)	—
免課稅非營利組織的利潤的稅務影響	(195,596)	(179,697)
所得稅開支	8,742	3,7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春來（英屬維爾京群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兩個司法權區均免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可評稅的利潤，因此未做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23年：零）。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實體應就可徵稅利潤做出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23年：25%）。

商丘學院、安陽學院、開封校區、原陽校區、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及荊州學院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享受學費相關收入稅收豁免（2023年：零）。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28,086,000元（2023年：人民幣224,414,000元）。由於未來利潤流不可預測，故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23年：人民幣零元）。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並於2025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56,776	60,311
未確認並於2026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75,315	75,315
未確認並於2027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51,404	51,509
未確認並於2028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37,279	37,279
未確認並於2029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7,312	—
未確認稅項虧損總額	228,086	224,414

於報告期末，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為人民幣3,876,988,000元（2023年：人民幣3,269,863,000元）。概無就該等差額確認負債，原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於可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呈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1,827	1,7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7,467	211,2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917	13,42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308,772	287,16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309	39,484
—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391	5,576
	360,472	332,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薪金及津貼	7,979	5,689
花紅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	27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80	3,627
	10,362	9,343

年內組成本集團之實體的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的詳情（包括擔任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僱員／董事的服務薪酬）如下：

(a) 各董事薪酬如下：

	2024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本結算之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	3,481	—	—	829	4,310
執行董事						
侯先生	—	1,018	—	37	622	1,677
蔣淑琴女士	—	822	—	—	829	1,651
張潔女士	—	1,459	—	66	—	1,5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369	—	—	—	—	369
霍珮鳴女士	369	—	—	—	—	369
劉子文先生	461	—	—	—	—	461
總計	1,199	6,780	—	103	2,280	10,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續)

(a) 各董事薪酬如下：(續)

	2023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本結算之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	1,192	—	—	1,319	2,511
執行董事						
侯先生	—	1,034	—	27	989	2,050
蔣淑琴女士	—	832	—	—	1,319	2,151
張潔女士	—	1,465	—	—	—	1,4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359	—	—	—	—	359
霍珮鳴女士	359	—	—	—	—	359
劉子文先生	448	—	—	—	—	448
總計	1,166	4,523	—	27	3,627	9,3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四名(2023年：四名)為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附註(a)。其餘一名(2023年：一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60	660
花紅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3	146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7	330
	1,020	1,136

酬金介乎下列區段：

	2024年	2023年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23年：零)。於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23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2024年	2023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778,171	684,393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31,884,765	30,474,23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31,884,765	1,230,474,230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潛在普通股具有攤薄作用，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假設行使本公司根據附註28所界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予的購股權。

15. 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批准及已支付／應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907元 （約0.1港元）（附註i）	108,840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924元（約0.1港元） （2023年：人民幣0.053元（約0.058港元））	110,880	63,985
截至2023/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批准及已支付／應支付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3元（約0.058港元） （2022年：人民幣0.1元）（附註ii及iii）	63,985	30,000

附註：

-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07元（相當於每股約0.1港元），合共人民幣108,840,000元（相當於約120,000,000港元），而其中約人民幣107,527,000元（相當於約118,556,000港元）已派付，惟於2024年8月31日約人民幣1,313,000元（相當於約1,444,000港元）尚未支付。
- 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相當於每股約0.1095港元），已於2023年2月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2022年12月20日，春來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侯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同意並不可撤銷地放棄就其持有的股份收取有關人民幣90,000,000元股息的所有權利。
- 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3元（相當於每股約0.058港元），合共人民幣63,985,000元（相當於約69,600,000港元），已於2024年1月1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其中，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3,224,000元（相當於約68,763,000港元）已支付，惟於2024年8月31日約人民幣761,000元（相當於約837,000港元）尚未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9月1日	2,732,774	230,180	19,132	522,448	201,607	3,706,141
添置	10,454	21,851	2,313	30,289	337,625	402,532
出售	–	(681)	(294)	(2,133)	–	(3,108)
從在建工程轉移	167,806	–	–	–	(167,806)	–
於2023年8月31日及2023年9月1日	2,911,034	251,350	21,151	550,604	371,426	4,105,565
添置	24,708	34,456	4,287	115,386	246,804	425,641
出售	(2,400)	(799)	(615)	(1,669)	–	(5,483)
從在建工程轉移	427,327	–	–	–	(427,327)	–
於2024年8月31日	3,360,669	285,007	24,823	664,321	190,903	4,525,723
累計折舊						
於2022年9月1日	545,663	124,962	12,997	224,598	–	908,220
年內支出	136,511	31,005	1,281	42,491	–	211,288
出售	–	(195)	(263)	(1,148)	–	(1,606)
於2023年8月31日及2023年9月1日	682,174	155,772	14,015	265,941	–	1,117,902
年內支出	157,402	32,633	1,411	56,021	–	247,467
出售	(188)	(612)	(569)	(188)	–	(1,557)
於2024年8月31日	839,388	187,793	14,857	321,774	–	1,363,812
賬面值						
於2024年8月31日	2,521,281	97,214	9,966	342,547	190,903	3,161,911
於2023年8月31日	2,228,860	95,578	7,136	284,663	371,426	2,987,663

截至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正在為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398,507,000元（2023年：人民幣1,033,758,000元）的若干樓宇（均位於中國境內）取得房產證。

於2024年8月31日，作為本集團其他貸款擔保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07,890,000元（2023年：人民幣441,66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學校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2023年9月1日及2024年8月31日	188,000
--	---------

於2024年及2023年8月31日，無形資產為荊州學院的學校經營權。該學校經營權按成本列賬，但不予攤銷，因為其可使用年期獲評估為無限可使用年期。

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188,000,000元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公允價值第三層級計量）按使用價值的基準釐定。所使用貼現率為12%（2023年：15%）。本集團根據經董事批准的未來五年的最近期財務預算對剩餘期間採用3%（2023年：3%）的增長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該增長率並無超出相關市場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8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760,590	636,517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 土地使用權	15,917	13,42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5,103	3,880
使用權資產添置	139,990	127,015

本集團租賃多個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50年期以直線法折舊，該期限乃基於租賃期限或由管理層參考中國正常期限估計。

截至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正在為位於中國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8,735,000元（2023年：人民幣49,10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土地證。

19.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天平學院	800,111	800,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19.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續)

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天平學院」)為一間獨立學院，最初由江蘇省蘇州科技大學及蘇州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基金會」)舉辦。於2019年8月，本集團訂立協議，該協議授予本集團自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轉讓天平學院舉辦權的權利，對價為約人民幣800,111,000元已於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全額支付。直至本報告日期，由於舉辦權轉讓仍在進行中，故轉讓尚未完成。轉讓完成後，協議的前期付款約人民幣800,111,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800,111,000元)將被當作收購天平學院的代價。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預付款項／按金	2,732	31,705
抵押存款(附註i)	285,044	303,092
已付按金(附註ii)	50,000	50,000
	337,776	384,797

附註：

- (i) 抵押存款人民幣1,440,000元(2023年：人民幣12,940,000元)乃用作擔保借款人民幣207,163,000元(2023年：人民幣384,367,000元)。

離岸國外存款4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83,604,000元(2023年：人民幣290,152,000元))被視為從第三方借入在中國境內以人民幣計值的等值境內貸款的擔保。

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年度，境內貸款的還款日期自2023年7月延長至2026年7月。

- (ii) 已付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指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的可退還保證金。

為保證本集團將保障蘇州科技大學的學校設施及聲譽，並保證本集團將妥善營運天平學院，本集團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人民幣50,000,000元作為保證金及提供擔保(「擔保」)人民幣150,000,000元。擔保由一家金融機構、侯先生及本公司提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及住宿費(附註i)	116,944	80,275
應收服務收入	133,684	69,109
應收天平學院諮詢收入	40,000	25,000
應收天平學院的利息	58,045	30,545
向第三方作出的墊款(附註ii)	97,860	62,860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ii)	722,700	375,800
其他應收款項	19,402	17,930
應收利息	11,751	5,927
預付開支	2,649	3,542
抵押存款(附註iv)	11,500	—
	1,214,535	670,988

附註：

- (i) 學生須預付下一學年(一般在8月或9月開始)的學費和住宿費。尚欠的應收款項主要指申請延期支付學費和住宿費的登記學生的相關應繳金額。這些延期付款主要是由於申請學生貸款，其由國家機構結算，一般需花費數月。付款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的學費應收款項乃由於學生眾多，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且基於學生的過往結算方式，我們無須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其學費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於報告期末基於交易日期的應收學費及住宿費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180天	68,468	58,907
181天至365天	31,598	13,443
一年以上	16,878	7,925
	116,944	80,275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所有應收學費及住宿費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學費及住宿費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0至180天	181天至365天	一年以上	總計
於2024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68,468	31,598	16,878	116,94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於2023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58,907	13,443	7,925	80,27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ii) 於2024年8月31日，該本金為人民幣29,860,000元(2023年：人民幣29,860,000元)的墊款為無抵押，年息為6%(2023年：年息為6%)，並須於2025年2月償還(2023年：須於2024年3月償還)。

於2024年8月31日，該本金為人民幣63,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33,000,000元)的墊款為無抵押，年息為6%(2023年：年息為6%)，並須於2025年2月償還(2023年：須於2023年9月償還並延長至2024年8月償還)。

於2024年8月31日，該本金為人民幣5,000,000元的墊款為無抵押，年息為4.75%，須於2025年8月償還。

- (iii) 於2024年8月31日，向天平學院作出的本金為人民幣722,700,000元(2023年：人民幣375,800,000元)的墊款為無抵押，年息為4.75%(2023年：年息為4.75%)，並須於2025年8月償還(2023年：須於2024年8月償還)。

- (iv) 於2024年8月31日，抵押存款人民幣11,500,000元乃用作擔保借款人民幣41,978,000元。

2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應收本公司一名股東的款項屬非交易性質，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 一般賬戶	675,900	789,720
— 受限制存款	115,000	—
	790,900	789,720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在三個月或更短時間到期的原始期限內持有的現金與短期存款。

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載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的存款。

於2024年8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81,240,000元(2023年：人民幣769,062,000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外匯管理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1,827	2,751
應計員工福利及工資	51,694	35,208
應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及工程款	198,221	128,539
代表配套服務供應商收取款項	60,381	59,95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61,376	63,580
其他應繳稅項	20,115	15,710
應付股息	2,074	—
	395,688	305,747

25. 合約負債

	於2024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學費及住宿費	693,444	678,914	533,118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年內確認收入	678,914	533,118

年末分配至未達成履約責任並預期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入的交易價：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678,914
2025年	693,444	—
	693,444	678,9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5. 合約負債（續）

年內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因營運而增加	1,614,428	1,630,315
轉移合約負債至收入	(1,599,898)	(1,484,519)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收取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轉讓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26. 借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i）	1,544,964	1,290,178
有抵押及無擔保（附註ii）	310,136	303,244
無抵押及有擔保（附註iii）	393,090	578,200
	2,248,190	2,171,622
借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應要求或一年內	1,728,005	1,439,460
第二年	465,332	543,912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853	188,250
五年以上	—	—
	2,248,190	2,171,622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728,005)	(1,439,460)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520,185	732,162
借款風險		
— 固息	1,955,744	2,101,622
— 浮息	292,446	70,000
	2,248,190	2,171,6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6. 借款 (續)

附註：

- (i) 人民幣1,091,216,000元(2023年：人民幣605,950,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方式作為抵押及／或擔保：
- (a) 以收取安陽學院、商丘學院、開封校區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統稱為「學校」)的學費的權利作為抵押。於2024年8月31日及2023年8月31日，有抵押應收款項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1,842,000元及人民幣64,737,000元；
 - (b) 以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及開封校區的股權作為抵押；
 - (c) 由侯先生、宋萌萌女士(「宋女士」)及蔣淑琴女士(「蔣女士」)共同及個別擔保；
 - (d)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及
 - (e) 以人民幣12,940,000元(2023年：人民幣12,940,000元)存款作為抵押。
- 人民幣109,113,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以人民幣115,000,000元的質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 賬面值為人民幣453,748,000元(2023年：人民幣684,228,000元)的若干借款由本集團人民幣407,890,000元(2023年：人民幣441,666,000元)的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並由侯先生、宋女士及蔣女士擔保。
- (ii) 賬面值為人民幣310,136,000元(2023年：人民幣303,244,000元)的第三方貸款以4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3,604,000元(2023年：人民幣290,152,000元))的存款作為抵押(附註20)。
- (iii) 若干銀行借款為無抵押及由侯先生、宋女士及蔣女士共同及個別擔保並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浮息借款的利率參照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確定。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2024年	2023年
實際利率：		
固息	2.50% – 9.43%	2.50% – 9.43%
浮息	3.45% – 5.35%	4.35% – 5.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人民幣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2023年9月1日及2024年8月31日	50,000,000,000	500,000	424,570	425
已發行和繳足：				
於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2023年9月1日及2024年8月31日	1,200,000,000	12,000	9,867	10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於2018年8月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4年8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批次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A	2018年8月9日	9,585,000	2018年8月9日－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B	2018年8月9日	6,600,000	2018年8月9日－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C	2018年8月9日	6,510,000	2018年8月9日－2025年8月9日	2025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D	2018年8月9日	9,855,000	2018年8月9日－2028年8月9日	2028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於2023年8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批次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A	2018年8月9日	9,885,000	2018年8月9日－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B	2018年8月9日	6,800,000	2018年8月9日－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C	2018年8月9日	6,710,000	2018年8月9日－2025年8月9日	2025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D	2018年8月9日	10,155,000	2018年8月9日－2028年8月9日	2028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持有的購股權數目變動：

	2024年		2023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年初未償還	33,550,000	0.00001	33,550,000	0.00001
年內沒收	(1,000,000)	0.00001	—	0.00001
年末未償還	32,550,000	0.00001	33,550,000	0.00001
年末可行使	16,185,000	0.00001	16,685,000	0.00001

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4年（2023年：15年），行使價為0.00001港元（2023年：0.00001港元）。購股權於2018年8月9日授出。於該日期，每份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6元。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約為人民幣3,391,000元（2023年：人民幣5,576,000元）。

29. 或然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0. 承擔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42,231	90,713
有關土地使用權的資本開支	7,022	11,460
對天平學院注資的資本開支	30,000	30,000
	79,253	132,1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計劃

於年內，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按當地有關政府部門釐定的工資成本的指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於附註12披露。

32. 關聯方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天平學院的諮詢收入(附註i)	14,151	14,151
來自天平學院的利息收入(附註i)	27,500	18,688
於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應收天平學院的諮詢收入(附註i)	40,000	25,000
應收天平學院的利息(附註i)	58,045	30,545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	722,700	375,800

附註：

(i) 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並為天平學院的董事。

(b)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所有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於附註1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下表列示本集團年內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9月1日	3,375	2,392,639	2,396,014
現金流量變動	(75,412)	(278,337)	(353,749)
非現金變動			
— 已計利息	74,788	57,320	132,108
於2023年8月31日及2023年9月1日	2,751	2,171,622	2,174,373
現金流量變動	(100,325)	76,568	(23,757)
非現金變動			
— 已計利息	99,401	—	99,401
於2024年8月31日	1,827	2,248,190	2,250,0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附註)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8	6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3,604	290,152
	284,992	290,77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05	13,637
應收股東款項	7	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2,412	108,545
銀行結餘	10,124	11,491
	55,248	133,680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656	12,656
應計開支	4,342	2,083
借款	109,113	—
	126,111	14,739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70,863)	118,941
資產淨額	214,129	409,7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10
儲備	214,119	409,709
權益總額	214,129	409,719

附註：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為1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9月1日	516,431	38,898	(119,143)	436,18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053)	(2,053)
已付股息	—	—	(30,000)	(30,000)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5,576	—	5,576
於2023年8月31日	516,431	44,474	(151,196)	409,709
於2023年9月1日	516,431	44,474	(151,196)	409,70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5,663)	(25,663)
已付／應付股息	—	—	(172,825)	(172,825)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3,391	—	3,391
沒收購股權	—	(1,327)	834	(493)
於2024年8月31日	516,431	46,538	(348,850)	214,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運營的	於8月31日本公司應佔股權			
	日期及地點	繳足資本	2024年	2023年	主要活動
直接擁有：					
春來（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7年11月28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擁有：					
春來（香港）	2017年12月19日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河南春來（附註i）	2002年4月1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13,74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春來信息（附註ii）	2018年1月19日 中國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春來科技（附註i）	2017年8月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商丘學院（附註i）	2004年6月2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80,322,962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安陽學院（附註i）	2008年11月27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開封校區（附註i）	2013年5月16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89,005,478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2018年7月1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運營的 日期及地點	繳足資本	於8月31日本公司應佔股權		
			2024年	2023年	主要活動
上海春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	2015年7月3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附註i)	2020年4月8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蘇州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2020年12月12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荊州學院(附註ii)	2021年5月31日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15,65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附註：

- (i) 該等實體乃透過結構性合約擁有。
- (ii) 該實體乃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上述附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8月31日，與學年保持一致。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均將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年結日，而其他非中國附屬公司則將8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年結日。

36.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1月，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與澳大利亞精英教育學院訂立中外辦學合作協議，且安陽學院與新西蘭梅西大學訂立一份中外辦學合作協議，以此與該等機構建立深入的戰略合作關係，促進各方實現教育多元化及國際化的共同目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1日的公告。

37.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11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釋義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聯屬人士」	指	直接、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控制本公司或受本公司控制，或與本公司受共同控制的公司，包括：(a)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b)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c)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d)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或(e)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f)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或(g)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h)本公司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i)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j)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營公司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	指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位於中國河南省原陽縣的安陽學院下屬學院，已取得河南省教育廳批准於2021年4月成立
「安陽學院」	指	安陽學院，一所民辦高等教育機構（前稱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為一所獨立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3年4月25日成立，但不包括安陽師範學院所管理的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的文明大道校區），為中國運營學校之一。除非另有說明，本年度報告所述安陽學院的經營及財務數據不包括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的數據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侯董事長」	指	侯春來先生，為中國公民、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且為蔣女士的配偶及侯先生的父親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提述中國時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詞彙「中國的」亦具有類似的涵義

釋義

「春來投資」	指	春來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1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併表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同安排控制的實體，即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及中國運營學校
「合同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侯董事長、蔣女士及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訂立的一系列合同安排，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同安排」一節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侯先生及春來投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的董事
「ESG委員會」	指	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有關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河南實施意見」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於2018年2月2日頒佈的《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進一步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

「湖北春來教育」	指	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之一，也是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湖北學院」	指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4年3月18日成立，為長江大學位於中國湖北省的一所獨立學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健康學院」	指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一間中國的民辦高等職業學校，為我們的中國運營學校之一。健康學院的學校舉辦者為湖北春來教育
「荊州學院」	指	在轉設為民辦普通高等學校及變更學校舉辦者前，其名稱為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公告，為我們的中國運營學校之一。荊州學院的學校舉辦者為湖北春來教育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4年12月17日，即本年度報告付印前確定若干載入本年度報告的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9月13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市」	指	股份於2018年9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釋義

「侯先生」	指	侯俊宇先生，為中國公民、執行董事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且為侯董事長及蔣女士的兒子
「蔣女士」	指	蔣淑琴女士，為中國公民及執行董事，以及侯董事長的配偶及侯先生的母親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控股公司」	指	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併表聯屬實體之一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天元律師事務所，為我們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法律顧問
「中國運營學校」	指	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健康學院、荊州學院及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自2018年8月9日起生效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學校舉辦者」	指	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一家於2004年10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之一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安陽學院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指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為中國河南省開封市商丘學院的下屬學院，經河南省教育廳批准於2013年5月16日成立

釋義

「商丘學院」	指	商丘學院，一所民辦高等教育機構（前稱河南農業大學華豫學院，為一所獨立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5年7月14日成立），為中國運營學校之一；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文件所呈列的商丘學院經營及財務數據並未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注資
「股份獎勵計劃」	指	經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8年8月24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2.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香港法例第622章）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天平學院」	指	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蘇州科技大學的一所獨立學院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河南春來教育信息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詞彙表

「學院」	指	提供本科課程及專科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可為下屬學院而非獨立法律實體
「正規教育」	指	為學生提供機會自中國政府獲得正式證書的教育制度
「高中」	指	向十至十二年級學生提供教育的學校
「高等教育」	指	中等教育後最後階段可以選擇的正規學習，通常由大學、研究院、院校及技術院校提供
「獨立學院」	指	實施本科以上學歷教育的普通高等學校與國家機構以外的社會組織或者個人合作，利用非國家財政性經費舉辦的實施本科學歷教育的高等學校
「民辦高等教育機構」	指	由非政府實體或個人舉辦的中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不從屬於任何公立大學，並非以政府資金為主要資金來源，公開招生
「民辦學校」	指	並非由地方、省或國家政府舉辦的學校
「公立學校」	指	由地方、省或國家政府舉辦的學校
「學校舉辦者」	指	投資教育機構或於教育機構持有權益的個人或實體
「職業教育課程」	指	通常招收初中畢業生的三年制職業教育課程，或通常招收高中畢業生的一年制職業教育課程，完成後即獲授職業高中文憑